

公司代码：688033

公司简称：天宜上佳



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吴佩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玉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侯玉勃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年度报告中涉及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天宜上佳	指	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天仁道和	指	北京天仁道和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力九陶	指	北京天力九陶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力新陶	指	江油天力新陶碳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启新新	指	江油天启新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绵阳天宜	指	绵阳天宜上佳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瑞合科技	指	成都瑞合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佑新轡	指	北京天佑新轡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大地坤通	指	北京大地坤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亿万赛	指	北京天亿万赛轻量化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工投资	指	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睿泽产业基金	指	北京睿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金慧丰投资	指	北京金慧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金慧丰皓盈	指	北京金慧丰皓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金石灏纳	指	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宏兴成	指	新余宏兴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久太方合	指	北京久太方合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茅台建信	指	贵州茅台建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北汽产投	指	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景德镇安鹏	指	景德镇安鹏汽车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松禾成长	指	深圳市松禾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力鼎凯得	指	广州力鼎凯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宁波华淳	指	宁波华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前海投资	指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金锦联城	指	张家港保税区金锦联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朗玛永安	指	北京朗玛永安投资管理股份公司，公司股东
陆石昱航	指	天津陆石昱航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启赋安泰	指	启赋安泰（常州）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鑫慧凯晖	指	宁波鑫慧凯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久友和泰	指	共青城久友和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珠海正信三号	指	珠海市联合正信三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力元投资	指	泰兴市力元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粉末冶金闸片	指	高铁动车组用粉末冶金闸片
CRCC	指	中铁检验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动车组	指	由具有牵引动力装置的动车车辆和不具备牵引动力装置的拖车车辆（有时还有控制车）组成的固定编组使用的旅客列车
城轨车辆	指	城市区间和城区内部的从事公共交通的城市轨道交通系统中的轨道交通移动设备
机车	指	牵引或推送铁路车辆运行，而本身不装载营业载荷的自推进车辆，俗称火车头
国铁集团、铁总	指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中国铁路总公司
中车唐山	指	中车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中航工业	指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凌云集团	指	凌云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兵器工业	指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EMB	指	电机械制动系统
PCT	指	英文 Patent Cooperation Treaty 的简称，专利合作条约
城市轨道交通	指	采用专用轨道导向运行的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系统，包括地铁、轻轨、单轨、有轨电车、磁浮、自动导向轨道和市域快速轨道系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宜上佳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TIANYISHANGJIA NEW MATERIAL CORP.,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YSJ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佩芳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庄镇西辛力屯村南铁道北500米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窦店镇迎宾南街7号院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433
公司网址	www.bjtysj.com
电子信箱	tysj@bjtysj.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铠璘	马绍辉
联系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窦店镇迎宾南街7号院	北京市房山区窦店镇迎宾南街7号院
电话	010-69393926	010-69393926
传真	010-82493047	010-82493047
电子信箱	tysj@bjtysj.com	tysj@bjtysj.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天宜上佳	688033	无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23,051,297.35	142,301,417.72	5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03,843.07	38,093,430.61	4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044,635.02	41,440,946.78	3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64,333.53	76,188,848.49	-17.2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61,507,431.21	2,416,667,505.07	1.86
总资产	2,779,396,107.83	2,592,220,061.65	7.2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8	6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8	62.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12	0.09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0	1.61	增加0.6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2.21	1.75	增加0.46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36	16.61	减少1.25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56.75%，主要系报告期内，在国内疫情形势得到有效控制的大环境下，公司高铁动车组用粉末冶金闸片销售订单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整体经营情况良好。

2、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完成了对瑞合科技的股权收购及增资事宜，公司持有瑞合科技 64.54% 的股权，自 2021 年 4 月开始将瑞合科技财务数据纳入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实现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

3、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加 62.5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增加 0.6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26.1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59,377.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6,079.4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3,626.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46.29	
所得税影响额	-125,003.15	
合计	2,359,208.05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科技兴邦、实业报国”是公司创建之初心。多年来，天宜上佳在国产替代及解决客户“燃眉之急”的道路上持续发力，用创新解决“卡脖子”关键部件，用行动践行企业初心和文化。公司在专注高铁粉末冶金制动闸片及地铁合成闸片/闸瓦主营业务的同时，持续加大在大交通和新能源领域的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力度，目前已形成粉末冶金闸片及合成闸片/闸瓦、结构功能一体化（碳纤维）复合材料制品、碳碳/碳陶复合材料制品、大型金属结构件加工等业务板块。

（一）各板块所属行业及业务情况

1、粉末冶金闸片及合成闸片/闸瓦业务板块

（1）所属行业情况

该板块主营产品主要应用于高速列车、机车车辆、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等轨道交通车辆。

1) 铁路行业

近年来，国家持续对铁路行业投资，不断推进该行业现代化进程，铁路行业得到了稳步发展。2021 年上半年铁路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 2,989.49 亿元，同比下降 8.26%。

铁路作为国民经济大动脉、关键基础设施和大众化交通工具，在我国综合交通体系中处于骨干地位。2021 年，新冠肺炎疫情呈多点散发态势；一季度，东北、北京、河北相继出现多点散发疫情；二季度，广东、云南相继出现多点散发疫情。不断散发的疫情，给铁路旅客运输带来了较大影响，但得益于国内疫情的有效防控措施，2021 年上半年铁路运输呈现稳定恢复态势。根据有关统计：2021 年上半年，全国铁路累计发送旅客 13.65 亿人次，同比增加 5.48 亿人次，同比增长 67%。

2) 城市轨道交通行业

城市轨道交通多指城市内部或城市之间新建的各种中短距离客运铁路系统，我国轨道交通装备制造制造业经历 60 多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一体化的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体系。改革开放后，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引发城市交通需求的急剧增长。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中国内地累计有 49 个城市投运城轨交通线路 8,448.67 公里，其中地铁 6,641.73 公里。2021 年上半年共计新增运营线路长度 478.97 公里，新增运营线路 18 条，新开延伸段或后通段 4 段。随着城市化进程的进一步加速，中国的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有望迎来黄金发展期。

（2）该板块业务情况

该板块以天宜上佳母公司为主体开展相关业务，天宜上佳为国内领先的高铁动车组用粉末冶金闸片供应商，主要从事轨道交通领域高铁动车组用粉末冶金闸片及机车、城轨车辆用合成闸片/闸瓦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中粉末冶金闸片是公司的拳头产品，主要应用于时速 160-350 公里高铁动车组；合成闸片/闸瓦则主要应用于时速在 200 公里以下铁路机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含地铁）以及时速 200-250 公里的动车组。

2、结构功能一体化（碳纤维）复合材料业务板块

（1）所属行业情况

随着行业技术的进步、社会需求水平的提高，碳纤维制品应用已经从早期的航空航天制造、体育用品行业迅速向风电、压力容器、轨道交通、兵器工业、船舶工业、电子电器行业拓展。碳纤维制品日益成为发展国防军工与国民经济的重要战略物资，在军民领域均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据不完全统计，2020 年中国碳纤维复合材料总量达到了 7.5 万吨，其中风电叶片占比超过 40%，体育休闲约 30%，其次是碳碳复材、建筑、压力容器、航空航天等领域；航空航天领域应用将近 3,000 吨，占碳纤维复合材料总产量比例不高，但是其产值占比将近 40%，首次超越了体育器材，

成为最大的复合材料分市场。总体来看，国内高附加值复合材料产品所占比例远低于世界水平，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应用终端对于复合材料部件的需求越来越旺盛。正在从单一的复合材料结构轻量化需求，逐渐转变为结构功能一体化集成需求，比如隐身、耐热、智能等复合材料及结构产品。

(2) 该板块业务情况

该板块以公司全资子公司天仁道和为主体。天仁道和成立于 2016 年，位于北京高端制造业基地（房山），国家及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航空航天、海洋船舶、国防装备、轨道交通等领域纤维复合材料制品研发与生产。天仁道和产品主要包括：纤维复合材料设计开发及产品制造（无人机结构零部件、航空航天飞行器结构件、复合材料弹箭舱体、驱散系统支架、船舶复合材料轻壳体部件）。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天仁道和已完成地铁转向架抗侧滚扭杆、驱散系统面板底座支架、无人直升机尾桨桨叶、航天球形探测器碳纤维支撑板、火箭姿控舱、火箭姿控喷管隔热套筒等产品的设计研发。其中，驱散系统面板底座支架已经实现销售收入。

3、碳碳/碳陶复合材料业务板块

(1) 所属行业情况

天力九陶以及天力新陶主要从事碳碳、碳陶复合材料及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碳碳、碳陶复合材料是指以碳纤维为增强体，以碳或碳化硅等为基体，以化学气相沉积或液相浸渍等工艺形成的复合材料，主要包括碳碳复合材料产品（碳纤维增强基体碳）、碳陶复合材料产品（碳纤维增强碳化硅）等。

1) 光伏热场领域

目前，光伏行业正在由政策驱动逐步转向为经济性驱动，面对着“2030 年碳达峰”和“2060 年碳中和”的能源发展目标，加速发展光伏等零碳能源，替代煤电等化石能源是碳中和的必由之路，光伏将在“十四五”期间迎来一个加速发展阶段。2020 年全年我国光伏新增装机规模 48.2GW，同比增长 60%，累计装机规模已达 253GW。根据光伏行业协会最新报告预期，我国 2021 年新增规模在 55-65GW，“十四五”我国年均光伏新增规模 70-90GW。

其中，光伏行业的晶硅制造热场系统可采用碳碳复合材料或传统石墨材料，主要用于光伏行业的单晶硅长晶、拉制过程，是制备单晶硅的关键设备。碳碳复合材料使用寿命更长，更适用于生产大尺寸硅片的大直径热场系统（大型石墨材料成型困难），目前已基本实现了在坩埚、导流筒、保温筒部件等关键热场系统部件上对石墨材料的替代。随着光伏行业的需求逐步释放，碳碳复合材料产品将拥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2) 制动材料领域

碳陶复合材料是一种碳纤维增强碳基和陶瓷基双基体先进复合材料，不仅继承了碳碳材料“三高一低”的优点，即耐高温、高比强、高耐磨、低密度，还因基体中引入了碳化硅，有效提高了材料的抗氧化性能和摩擦系数，显著改善了摩擦性能在各种外界环境介质(潮气、霉菌和油污等)中的稳定性，已成为轻量化、高制动效能和全环境适用摩擦材料的一个重要研究方向，被公认为新一代理想刹车材料，在飞机、高速列车、地铁、汽车、工程机械等高速、高能载、苛刻环境制动系统上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还可应用于航空航天外太空用结构件及相关战略型号复合材料。

以汽车制动领域为例，2000 年以来，碳陶开始用于生产跑车的制动盘。碳陶复合材料不仅能有效的解决传统的钢铁材质刹车盘会在车辆高速或长时间行驶过程中出现的热衰退现象，还可以减轻制动盘 60% 以上的重量，极大的提高了汽车制动盘操作性能以及制动反应速度。

(2) 该板块业务情况

天宜上佳自 2016 年开始碳碳、碳陶产品研发，目前已在北京高端制造业基地（房山）建立碳基、陶瓷基复合材料制品研发及生产示范线，应用仿真分析、优化设计等前沿技术，在预制体编织、气相沉积、反应熔体渗透等方面进行大量验证性试验，并取得实质性进展。2021 年 1 月公司在北京设立北京天力九陶新材料有限公司，2021 年 5 月在四川江油设立江油天力新陶碳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天力九陶及天力新陶主要从事光伏热场、航空航天、高端装备异形件用碳碳复合材料及高性能碳陶制动盘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报告期内，天力九陶已经完成汽车碳陶制动盘的设计研发，产品按照主机客户的要求以及行业相关标准，完成了全部台架试验验证，试验结果显示产品性能优良，其性能与国际知名品牌相当；天力九陶在光伏热场领域已实现小批量生产。

4、大型金属结构件加工业务板块

（1）所属行业情况

军用飞机方面，预计“十四五”期间我国军用飞机将新增 2,900 架，对应航空零部件制造的市场空间约为 1,140 亿元。同时，部队加速列装补齐保有量短板、加速升级换装提升先进战机占比，都将会为军用航空零部件制造行业带来巨大的增量空间；民用飞机方面，当前我国民机以进口为主，国外波音、空客占据绝大部分的市场份额。但随着持续研发投入的积淀，我国国产民机已逐步形成体系，呈现快速发展的态势。民机领域，我国支线客机 ARJ-21 已投入航线运营，干线客机 C919 试验试飞推进，远程宽体客机 CRJ929 进入初步设计阶段，三大民机发展节奏呈梯队推进，未来的 20 年仍会是国内民航飞机的持续增长年。随着国内民用航空制造需求持续升温，飞机零部件精加工业务将充分受益于此。

我国航空产业历经数次战略性和专业化重组，目前已经形成“以航空工业集团为主的军用飞机、以中国商飞集团为主的民用飞机、以中国航发集团为主的飞机发动机”的行业格局，鼓励民间资本进入航空工业领域，各企业依据自身定位和技术实力，承接不同类型航空器产品的研发和制造。围绕航空产业的产业布局，我国航空零部件制造行业形成了以内部配套企业为主，科研机构、合资企业和民营企业有效补充的市场竞争格局。

（2）该板块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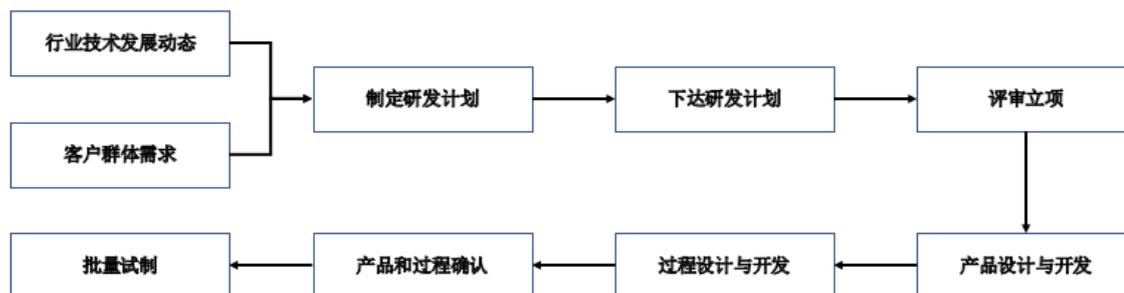
该板块以公司控股子公司瑞合科技为主体，瑞合科技为中航工业下属多家主机厂、成飞民机等多家民用客机分承制厂，以及一批航空装备主修厂和多家科研院所供应商，是一家高精度飞机零部件生产研发企业，致力于先进工业装备设计与制造，拥有高性能机械加工设备和检测设备，连续几年在客户供应商排名中名列前茅，2019 年被评为成飞“金牌供应商”。瑞合科技主要从事航空航天飞行器结构件及工艺装备的生产与制造以及复合材料模具的设计和制造等业务。公司的产品包括：机身框类、大梁、翼梁、翼肋、桁条等主要零部件，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为航空飞行器机身、机翼、尾翼等。

报告期内，瑞合科技已完成与中航工业下属多家主机厂、凌云集团等多家客户的订单合同签署及产品交付；瑞合科技正在进行中航工业旗下某两大主机厂、中电科、兵器工业供应商准入工作，并已完成某主机厂新增两种型号产品/样品的设计开发工作。

（二）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结合行业技术发展动态以及自身客户群体的需要，制定研发计划并向技术部门下达研发任务，每项新产品、新技术需经过严格的分析讨论、评审立项，并进入产品和过程的设计、开发、确认、批量试制。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由采购部负责供应商管理、供应商选择、价格谈判和合同签订等事宜。公司采购部门按照公司采购内控流程的要求，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对采购合同中所签订的货物进行监控、跟踪，保证货物在供货周期内到厂。货物到厂后，由质检部检验，并开具合格单，采购部收到检验合格单后方可对物料进行入库。

3、生产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计划管理模式，即生产部门结合客户需求、销售订单、客户来料、工艺规程以及历史销售等情况安排加工、生产。公司质量部门对生产全流程监督跟踪与检查，并进行信息管理，保证公司产品质量的可追溯性。另外，粉末冶金闸片及合成闸片/闸瓦产品按照产品生产周期准备一定数量安全库存，以保证及时供货。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参与客户的招投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或询价、商务谈判、科研项目承做、客户甄选合格供应商等方式获取订单，销售主要通过直销模式实现。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或合同要求完成加工生产完成后并进行出厂检验，并按客户要求安排发货，产品在交付客户并在验收后依据合同清单与客户进行结算，并开具销售发票。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 轨道交通制动系统领域

粉末冶金闸片及合成闸片/闸瓦领域，公司动车组用粉末冶金闸片技术是经过多年研发、生产形成的成熟技术，具有高可靠性、经济性、安全舒适性等技术特点，相较行业内其他生产企业，公司具有较强的先发优势及技术优势。**在材料配方方面**，公司打破行业传统材料配方构建思维模式，通过调整摩擦组元和润滑组元的类型及其配比，在保证基体强度的同时，充分发挥“石墨”的特性，提高闸片的导热性和确保不同速度下足够高的摩擦系数及其稳定性；**在工艺路线方面**，粉末冶金工艺路线为混料、压制、烧结工序，为了确保动车组用粉末冶金闸片性能的稳定性、一致性，依据生产工艺设计参数，定制生产设备及工装，实现了产品批量生产高效、稳定。

公司通过多年技术积累以及技术迭代，研发出粉末冶金三代升级产品 TS399B 闸片，在保证摩擦体物理性能及摩擦性能的前提下，提高了摩擦块集热散热性能及制动盘温度分布均匀性，降低了制动时摩擦副表面温度，使闸片与制动盘达到最佳匹配，闸片平均寿命提高近一倍，该产品已通过 CRCC 认证。

EMB 电机械制动系统领域，因其系统架构简单、全电气化以及先进的电控技术实现，使得电机械制动系统成为一种新型的机械制动装备，可提高列车的舒适性及安全性；随着经济的发展，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环保意识的加强，人们对于制动性能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在车辆智能化技术升级的趋势驱动下，车辆制动系统必然朝着电子化方向发展，特别是高铁、地铁系统，同时可进一步在电动汽车行业推广运用，拓展业务新领域。作为新一代制动技术的 EMB 系统，目前国内

尚未有成熟产品投入运用。因此，发展 EMB 技术是我国在轨道交通车辆装备关键系统上的一次原始技术创新，如能实现产业化，将是我国在轨道交通车辆装备关键系统上的一次技术引领，加速提升中国轨道交通车辆制动技术的核心竞争力，并带领整个制动产业向精细化、智能化发展。

报告期内，天佑新轶进行了 EMB 系统关键部件在高温超导磁浮车辆的现车验证，是国内首家 EMB 制动系统在磁浮车辆进行装车验证的厂家，具有明显的先发优势。

(2) 结构功能一体化（碳纤维）复合材料制品领域

天仁道和通过对不同应用场景预浸料工艺参数的实验验证，获得了预浸料、数据库以及货架产品，提高了选型效率；建立千万级仿真平台，通过对结构强度、振动噪声、流固耦合、环境应力等有限元分析，大幅提高产品工艺实现能力及一次交验合格率。

天仁道和具备电磁屏蔽、耐高温、防腐蚀等产品功能设计能力，可实现产品结构功能一体化；目前技术团队已熟练掌握预浸料真空袋压（OOA）、树脂传递模塑（RTM）、真空辅助树脂注射（VARI）、热压罐成型、模压成型等工艺。其中，德国进口的 RTM-ROBOT 设备，能够完好的监控模具内树脂的压力和温度，大幅提高产品的质量和稳定性。

(3) 碳碳、碳陶复合材料制品领域

光伏热场领域，天力新陶目前拥有行业中最先进生产设备，通过对设备关键部件改造，让产品在巨大容积内最大限度保持均温。

汽车制动系统领域，天力九陶对针刺预制体结构进行了全新设计，经过等温-压差气相沉积以及采用包埋法或吸柱法渗硅，产品按照主机客户的要求以及行业相关标准，完成了全部台架试验验证，实验数据表明其性能与国际知名品牌相当。目前碳陶制动盘表面陶瓷涂层技术已取得实质性进展。此外，与碳陶制动盘及陶瓷涂层制动盘匹配的制动衬片也由天宜上佳自主研发开发完成。

(4) 大型金属结构件加工领域

瑞合科技开发和掌握了机器人自动制孔、钛合金航空零件的切削机理技术、航空梁类高质高效数控加工过程关键技术、钛合金结构件精密热成形技术、航空零部件盲孔的超精密飞切加工技术、超大型零件变形控制技术、细长零件变形及侧弯控制技术、大面积悬空面加工技术、高薄曲面加工技术等。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公司通过多年的自主研发，已经具备了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体系，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天宜上佳拥有授权专利 186 项（含 6 项 PCT 专利）、软件著作权 17 项，其中包括 50 项发明专利（含 6 项 PCT 专利）、127 项实用新型专利及 9 项外观设计专利。上述专利涵盖了公司产品的各个关键技术领域，体现了公司在技术研发、设计环节的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项目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0	3	134	44
实用新型专利	13	12	166	127
外观设计专利	0	1	9	9
软件著作权	5	0	22	17
其他	0	1	32	6
合计	28	17	363	203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34,268,630.88	23,640,844.88	44.96
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合计	34,268,630.88	23,640,844.88	44.9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5.36	16.61	-1.2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未来的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一方面继续完善和发展粉末冶金闸片、有机合成闸片/闸瓦等主营业务既有领域的产品，另一方面不断拓展大交通、新能源领域新业务。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机车合成闸瓦的开发和应用	320.00	4.71	166.20	开展产品配方、工艺研究和试验，完成产品台架样品制作，完成产品首次台架试验，正在进行配方优化	通过 CRCC 认证，形成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适用于 XHD2、XHN5 等机车踏面制动系统
2	低地板车合成闸片的开发和应用	420.00	7.07	188.32	开展产品配方、工艺研究和试验，完成产品首次台架试验，正在进行配方优化	通过装车考核，形成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适用于低地板车盘形制动系统
3	250 公里标准动车组新型铸钢制动盘及闸片材料配方及工艺研究	1,280.00	237.53	889.07	制动盘完成 1:1 样件的重复性制作、加工、验证和工艺固化；已进入产线设计规划阶段。闸片性能满足最新 TJ/CL307-2019 标准要求，获得 CRCC 正式证书；闸片通用于 250 公里标准动车组制动盘和在研铸钢制动盘，并实现销售，有大批量装车运用	满足 TJ/CL310 动车组制动盘暂行技术条件，完成装车运用考核	国内领先	时速 250 公里标准动车组采用盘形制动形式，盘形制动摩擦副由制动盘与闸片组成；时速 250 公里标准动车组目前运行路段很广，同时又是发展区域交通大力推进项目，因此，产品潜在市场空间巨大
4	350 公里标准动车组轻量化制动盘及闸片材料配方及工艺研究	1,320.00	180.23	933.60	完成轻量化制动盘样件的开发，完成 1:1 台架测试，正在进行重复性验证和工艺固化。闸片性能满足最新 TJ/CL307-2019 标准要求，获得 CRCC 正式证书；闸片通用于 350 公里标准动车组制动盘和在研轻量化制动盘，并实现销售，有大批量装车运用	满足 TJ/CL310 动车组制动盘暂行技术条件，完成装车运用考核	国内领先	时速 350 公里标准动车组轻量化制动盘研制成功，可实现向时速 250 公里标准动车组以及时速 160 公里城际列车的覆盖，市场前景较大

5	400 公里动车组碳陶复合材料制动盘及闸片材料配方及工艺研究	1,400.00	171.99	1,248.82	闸片匹配中国铁道科学院研制的碳陶盘，完成了 1:1 台架试验，获得了产品小批量发货订单，并实现装车。碳陶制动盘完成了样件制作与工艺定型	通过台架试验	国际领先	1、新型时速 400 公里及以上时速动车组制动盘配套市场；2、时速 400 公里以下时速动车组制动盘换装市场；3、地铁、轻轨等制动盘市场
6	时速 400 公里高速列车/动车组制动闸片	707.00	83.88	591.61	闸片完成 1:1 台架试验，获得了产品小批量发货订单，并实现装车	完成装车考核，实现批量生产	国际领先	匹配高端化、自动化、智能化的动车组闸片生产线，生产制造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粉末冶金制动闸片，为时速 400 公里高速列车/动车组样车的生产、试验提供配套闸片
7	铝陶制动鼓项目	610.50	79.71	284.45	按照客户标准要求进行了 3 轮结构设计及样件开发，完成制动性能、疲劳性能、热态刚性等各项试验室验证，根据试验结果正在进行结构及配方优化	满足 QC/T-239-2015 商用车车辆行车制动器技术要求及台架试验方法及 QC/T316-1999 汽车行车制动器疲劳强度台架试验方法扭矩疲劳试验等试验标准	国内领先	铝陶制动鼓通过台架测试及主机厂装车考核，可以替代目前商用车广泛采用的灰铁制动鼓，实现汽车轻量化，市场前景广阔
8	铝陶制动盘项目	638.50	50.62	262.18	团标标准相关试验已经完成，按照铝陶制动盘统标进行了 1:1 台架试验验证，还需进一步优化	满足《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制动盘技术规范》第六部分：制动盘技术规范，完成装车运用考核	国内领先	铝陶轻量化制动盘研制成功，可应用于所有采用盘型制动的地铁线路，可以部分或完全替代目前采用的蠕铁制动盘，市场潜力大
9	400 公里高铁涂覆制动盘	417.40	41.62	241.73	已经完成 1:1 涂覆制动盘样件和闸片样件制作，并完成第一轮 1:1 台架试验验证，还需进一步优化。	满足 LC(02)-SG-004 标准相应的技术要求及台架试验方法	国际领先	主要应用在时速 400 公里标准动车组，属于高速动车领域的前沿项目，应用前景可观

10	时速 160 公里动力集中电动车组拖车复合闸片的开发和应用	560.00	114.84	288.51	开展产品配方、工艺研究和试验，完成产品工艺装备制造，完成第一阶段配方和工艺突破，正进行第二阶段配方优化	闸片满足主机厂技术条件，通过装车运用考核	国内领先	适用于时速 160 公里动力集中电动车组拖车
11	乘用车用涂覆制动摩擦副的开发与应用	800.00	78.99	407.74	主机厂路试样件已经提交，正在准备路试中；开拓售后市场，完成了改装车制动盘分体结构设计开发和试验验证，且已经将装车样件提供给某车队进行路试测试。	满足 SAEJ2522 盘式和鼓式制动效能试验程序；SAEJ2521 盘式和鼓式制动尖锐噪声试验程序；以及主机厂企标规定的其他各项指标；通过装车路试考核；取得 CCC 证书	国内领先	适用《GB/T15089 机动车辆及挂车分类》中 M1 类车辆。
12	乘用车用碳陶制动盘用衬片的开发与应用	800.00	56.62	385.72	通过《SAEJ2522》台架试验，正匹配碳陶盘进行工艺升级，同时开展产品的 NVH 升级	通过 CCC 强制性产品认证，通过台架试验，满足主机厂技术条件，通过装车路试考核	国内先进	适用乘用车。
13	城市轨道交通铝陶制动盘用合成闸片的开发	700.00	95.27	368.19	按照统型标准要求，已完成 TK 铝合金盘 A、B 型车合成闸片的开发，正在进行其他铝合金制动盘闸片配方试验和研究。	闸片满足标准要求，实现批量生产和供货	国内先进	盘式制动地铁 A、B 型车
14	轨道交通绿色环保低噪音闸片的开发	1,100.00	134.64	613.77	已完成闸片制动过程中的噪音和振动的基础理论研究，明确噪音的主要来源和产生形式	闸片性能满足 TJ/CL307-2019 标准要求；闸片 1: 1 台架试验噪音低于 95dB，实现装车考核	国内先进	适用于城际动车组列车
15	磁悬浮列车闸片的开发	950.00	52.26	418.12	完成样件的研制，闸片性能满足技术要求，并实现高温超导磁浮试验车装车	闸片性能满足主机厂技术条件标准要求，实现批量生产以及销售	国内先进	适用于中低速磁浮车辆以及高温超导磁浮列车
16	350 公里标准动车组闸片结构优化	930.50	166.73	522.89	闸片通过 1:1 台架测试，性能满足最新 TJ/CL307-2019 标准要求，试验寿命提高了 10%	闸片性能满足 TJ/CL307-2019 标准要求；1:1 台架试验寿命	国内领先	实现既有 350 公里标准动车组闸片迭代升级

						提高 20%；制动过程中温场分布更均匀		
17	压制工艺升级	550.50	93.52	349.73	完成压机液压控制系统的程序优化升级，完成模架改造方案，进入批量运行阶段，可实现压制工序自动化连续生产	与 MES 生产系统共联，实现无人自动化连续生产	国内先进	适用粉末冶金闸片的压制生产。
18	地铁转向架抗侧滚扭杆轻量化开发与应用	320.00	2.35	230.81	完成首套交付，等待装车测试	完成装车考核，获得应用评价报告	国内领先	可批量应用于各大主机厂地铁、城轨平台转向架
19	创新型转向架碳纤维复合材料零部件开发与制备	1,000.00	93.09	179.37	完成测试样板的制备，算法编制和程序开发	完成装车考核，获得应用评价报告	国内领先	可批量应用于主机厂时速 160 公里以下地铁、城轨平台新型转向架
20	无接触网城轨车辆抗侧滚扭杆开发与应用	180.00	0.50	72.62	完成产品交付，等待客户装车验证	完成装车考核，获得应用评价报告	国内领先	可批量应用于各大主机厂无接触网城轨平台转向架
21	定向声波驱散系统结构件轻量化开发与应用	400.00	117.49	240.12	完成试制和封样，项目进入量产阶段	产品性能稳定且完全满足客户要求，逐步在新项目上推广应用	国内领先	适用于各类声学驱散系统结构件和类似产品
22	船舶复合材料轻壳体部件开发与应用	320.00	90.66	91.16	完成材料性能测试，完成材料选型，开始样件结构设计。	完成样件结构设计、仿真分析，满足客户技术要求。	国内领先	适用于舰船轻壳体部件
23	无人机机身碳纤维零部件开发与应用	500.00	133.34	133.84	完成材料选择和材料性能测试，制备出机身典型部件	完成样品制备，通过性能测试，综合性能满足客户要求	国内领先	适用于各类无人机机身结构及零部件
24	复合材料防热套筒开发与应用	80.00	15.50	15.50	完成套筒产品制造与交付	完成产品交付，并通过性能测试，满足客户技术要求	国内领先	适用于弹体、箭体防热结构及零部件
25	复合材料舱体开发与应用	400.00	19.81	19.81	完成结构设计和材料验证	完成产品交付，通过性能测试，满足客户技术要求	国内领先	适用于各类弹体结构及零部件
26	超高压减振接管开发与应用	90.00	12.60	12.60	完成样机试制	完成样件制作及试验验证，符合产品设计交付条件	国内领先	适用于船用动力设备和管路的减振降噪

27	低刚度减振接管开发与应用	180.00	17.36	17.36	设备在加工中，产品图纸设计完成，模具加工中	完成样件制作及试验验证，符合产品设计交付条件	国内领先	适用于船用动力设备和管路的减振降噪
28	复合材料飞行汽车机身开发与应用	200.00	50.00	50.00	完成结构设计、材料选型与工艺验证	完成样机交付，满足客户技术要求。	国内领先	适用于各类无人机机身结构及零部件
29	动车组制动箱体及零部件轻量化开发与应用	300.00	63.70	64.70	完成设计方案和制造方案，开展典型部件制作和验证。	完成样件制作及装车考核，获得应用评价报告	国内领先	适用于 350 公里动车组制动系统
30	电机械制动夹钳单元开发	100.00	47.02	113.56	完成阶段耐久测试	完成耐久验证	国际领先	应用于国内外轨道交通车辆
31	电机械踏面制动单元开发	100.00	47.02	139.43	完成零部件加工	完成耐久验证	国际领先	应用于国内外轨道交通车辆
32	地铁用电机械制动系统开发	630.00	138.04	276.92	完成系统技术方案及试验平台方案设计	完成地面验证	国际领先	产品可用于国内外地铁车辆
33	中低速磁浮车辆电机械制动系统产品开发	550.00	145.06	515.38	完成试验验证及装车	完成装车试验考核	国际领先	应用于国内外中低速磁浮车辆
34	高温超导磁浮车辆电机械制动系统产品开发	300.00	69.14	224.87	装车考核中	完成装车试验考核	国际领先	应用于高温超导高速磁浮
35	四点吊挂制动夹钳单元开发	250.00	50.15	50.15	完成方案设计	完成耐久验证	国际领先	应用于国内外轨道交通车辆
36	电子制动分配装置开发	300.00	80.53	80.53	完成方案设计	完成耐久验证	国际领先	应用于国内外轨道交通车辆
37	光伏热场碳/碳产线自动化研发	1,000.00	107.30	107.30	方案处于研讨设计阶段	1、完成各工序自动衔接；2、完成主要工序之间的辅助工序；3、完成产品在线无损检测。	国际先进	1、提高生产效率；2、降低成本；3、提高产品应用的一致性、稳定性及安全性。
38	碳/陶制动盘产品开发	500.00	92.74	92.74	突破了包埋法及吸柱法两种渗硅技术	通过 1:1 台架测试，产品性能满足主机客户的	国际先进	应用于高档汽车及新能源汽车领域

						要求以及行业相关标准。		
	合计	21,204.40	3,043.63	10,889.42				

情况说明：

项目 19：《创新型转向架碳纤维复合材料零部件开发与制备》，因为客户项目任务目标和进度计划调整，该项目暂停。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04	6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1.80	24.00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346.19	901.49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2.94	14.78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及以上	38	36.54
本科	46	44.23
大专及以下	20	19.23
合计	104	1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50 岁以上	2	1.92
41 岁-50 岁	6	5.77
31 岁-40 岁	59	56.73
30 岁及以下	37	35.58
合计	104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装备优势

公司搭建的高速列车基础制动材料研发及智能制造示范生产线可将所有关键的闸片制造工序智能连接,实现从原材料到成品的智能化制造、检测、装配、包装和物料自动配送与仓储;可在线完成制造和配送的全流程工况检测、质量监控和数据采集存储;通过建立工艺管理、计划管理和制造执行管理体系,打造设计、工艺、制造、检测、仓储等全面一体化无人智能制造生产线。公司通过引进智能化生产设备,搭建动车组闸片智能制造生产线,为闸片智能制造升级转型起到了引领示范作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仁道和建立千万级仿真平台,通过对结构强度、振动噪声、流固耦合、环境应力等有限元分析,大幅提高产品工艺实现能力及一次交验合格率;

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地坤通建有摩擦磨损实验室和振动冲击实验室,拥有世界先进的美国 Link 高速列车 1:1 制动动力试验台、德国 Renk 公司高速列车 1:1 制动动力试验台、美国 Link 公司 3900 型制动惯量试验台、旺达机械制动惯量试验台、益翔科技制动器试验台、苏试三综合振动试验台和 20t 大推力振动冲击试验台等大型试验检测设备,在为公司技术研发工作提供强有力支撑的同时,还可以面向社会提供轨道交通粉末冶金闸片、合成闸片、闸瓦的摩擦磨损试验,制动盘的 1:1 制动动力测试与疲劳耐久试验以及乘用车、商用车制动片及组件的制动性能等检测服务。

2、人才优势

公司成立以来自主培养了一批使命感强、战略视野宽、创新意识高的管理、研发、营销团队，为“善打大仗、敢打硬仗、能打胜仗”的天宜精神传承提供了有力保证。通过实战的锤炼，公司基层也不断涌现出核心骨干担当大任，为各条业务线推进提供了稳定支持，是公司高效执行力的底盘。与此同时，公司充分发挥自身在摩擦材料领域的技术优势和所处行业的领先优势，立足于未来产业布局规划，吸引凝聚了一批国内优秀的技术研发人才，为公司自主创新提供了澎湃动力，是公司变革进化的能量。另外，公司为员工职业发展提供充分的空间，建设并完善公司内部晋升机制，通过内部竞聘会等方式，为公司业务推进及组织变革提供了强有力的“腰部”力量。

3、产品先发优势

(1) 粉末冶金闸片领域：公司自设立以来，依靠自主研发，在高铁动车组用粉末冶金闸片的材料配方、工艺路线、生产装备等方面陆续取得突破，于 2013 年成为行业内首家获得 CRCC 认证证书的企业，成功实现进口替代，有力推动了我国高铁动车组核心零部件的国产化进程。公司掌握多项与主营产品相关的核心技术，科学有效的摩擦材料配方，使得产品具有高性能；不断升级优化的生产工艺，保证产品性能的实现；自动化的生产装备，确保产品稳定一致。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拥有 11 张 CRCC 核发的《铁路产品认证证书》及 6 张 CRCC 核发的《铁路产品试用证书》，产品覆盖国内时速 160-350 公里动车组 33 个及交流传动机车车型，是唯一一家同时拥有时速 350 公里、250 公里复兴号动车组制动闸片 CRCC 认证证书的供货商。相较行业内其他生产企业，公司是持有 CRCC 证书覆盖车型最多的厂商，具有较强的先发优势。

(2) EMB 电机械制动系统领域：作为新一代制动技术的 EMB 系统，目前国内尚未有成熟产品投入运用。因此，发展 EMB 技术是我国在轨道交通车辆装备关键系统技术上的一次原始创新，如能投入应用，将是我国在轨道交通车辆装备关键系统上的一次技术引领，加速提升中国轨道交通车辆制动技术的核心竞争力，并带领整个制动产业向精细化、智能化发展具有重大意义。公司在 2021 年进行了 EMB 系统关键部件在高温超导磁浮车辆的现车验证，是国内首家 EMB 制动系统在磁浮车辆进行装车验证的厂家，具有明显的先发优势。

4、成本控制优势

公司高速列车基础制动材料研发及智能制造示范生产线智能仓储的存放、混合原料的自动补充和投放、各主要工序之间的自动化连接、不同零部件的自动组装，大大降低了人工成本的投入并提升了工作生产效率，减少人为因素干扰，在保持较高生产效率的同时，确保产品的一致性、稳定性。公司凭借多年的技术研发、经验积累、客户开发，主要产品已实现大批量、规模化生产。规模化的生产优势带来制造加工成本的下降，公司的产品成本控制能力得到增强。同时，公司智能化、规模化生产优势增强了产品的及时交付能力，进一步巩固了公司的品牌优势和客户基础，使得公司能够更好的服务客户，有效增强了公司竞争力。

5、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专业技术研发团队，团队成员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通过自主研发，已经具备完整自主知识产权体系。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天宜上佳拥有授权专利 186 项（含 6 项 PCT 专利）、软件著作权 17 项，其中包括 50 项发明专利（含 6 项 PCT 专利）、127 项实用新型专利及 9 项外观设计专利。上述专利覆盖了公司关键技术领域各类产品，体现了公司技术研发整体优势。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1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305.13 万元，同比增加 56.7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5,640.38 万元，同比增加 48.0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5,404.46 万元，同比增加 30.41%；2021 年上半年公司累计投入研发资金 3,426.8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5.36%，对公司的项目研发和创新发展到起到支撑作用。

1、轨道交通制动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低硬度铝合金制动盘合成闸片配方及工艺技术突破，闸片在满足统型标准要求的情况下，不损伤制动盘；时速 160 公里动力集中电动车组拖车复合闸片方面取得重大突破，闸片磨损达到标准要求的同时，大大降低了闸片对制动盘的损伤。

报告期内，天佑新磐完成了西南交大时速 620 公里高温超导高速磁浮工程化样车和中车唐山时速 200 公里中速磁浮车辆 EMB 制动系统配套工作；重点开展地铁车辆产品研发，完成了制动夹钳单元样机的振动冲击试验、台架试验及阶段耐久试验验证，踏面制动单元样机的零部件加工，系统技术方案及试验平台设计，为未来产品的市场推广应用奠定技术基础。

2、结构功能一体化（碳纤维）复合材料方面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天仁道和已完成地铁转向架抗侧滚扭杆、驱散系统轻量化部件、无人直升机尾桨桨叶、航天球形探测器碳纤维支撑板、火箭姿控舱、火箭姿控喷管隔热套筒等产品的设计研发。其中，天仁道和承接的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兵器装备研究所的定向声波驱散系统轻量化项目，产品性能通过了严苛的系统和环境等测试，目前已进入量产阶段。

3、碳碳、碳陶复合材料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在四川江油天宜上佳智慧交通数字科技产业园打造两千吨级碳碳材料生产线，服务于新能源光伏热场、航空航天、汽车、轨道交通等领域。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首批生产设备全部到位。报告期内，天力九陶已经完成汽车碳陶制动盘的设计研发，产品按照主机客户的要求以及行业相关标准，完成了全部台架试验验证，试验结果显示产品性能优良，其性能与国际知名品牌相当；天力九陶在光伏热场领域已实现小批量生产。

4、品牌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品牌运营中心持续更新完善品牌资源库，并依据品牌管理制度加强天宜上佳品牌体系建设。公司重视行业交流并积极参与行业展会，其中，天仁道和首次亮相“SAMPE 中国 2021 年会暨第十六届国际先进复合材料制品、原材料、工装及工程应用展览会”，并成功当选“全国工商联科技装备业商会第三届常务理事单位”。报告期内，天宜上佳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兼总经理吴佩芳女士荣获 2020 年度“感动海淀”十大文明人物称号，公司荣获“北京市诚信创建企业”、“北京市知识产权示范单位”称号，展现出公司优秀的自主创新能力及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品牌形象。

5、党建方面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公司党支部被海淀区委组织部、海淀区委“两新”工委联合评为 2021 年度“党建强、发展强”、“两新”党组织，党建品牌项目“红心引领 匠心智造”被收入党建品牌项目汇编一书。党支部被中关村科学城党工委管委会评为“先进基层党组织”，党支部书记吴佩芳女士被评为“优秀共产党员”、副书记王坤先生被评为“优秀党务工作者”，董秘杨铠麟女士被表彰为“党建挚友”。

2021 年 7 月，公司党支部组织了“共产党员献爱心”活动，全体党员和部分群众共捐款 22,050 元，用于海淀区助老助贫助学助医等。同月，河南部分地区遭受特大暴雨袭击，人民群众生命财产遭受重大损失，公司第一时间组织捐款活动，共筹得善款 110,263 元并交于郑州市红十字会。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 核心技术风险**1、技术迭代风险**

动车组行驶速度的提高，要求闸片能够在不同的速度等级，不同的制动压力及较高的温度条件下具有稳定的摩擦系数，对制动系统中制动闸片的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行业产品更新换代，行业技术工艺升级优化的情况下，如果公司不能保持研发创新优势并及时把握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可能对公司的技术及产品领先性及未来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研发失败风险

新产品的研发过程是一个连续性、系统性的过程，持续的技术创新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力，且通过长期孵化才可能实现目标。公司在碳/碳，碳/陶产品的项目、碳纤维复合材料的项目、城市轨道交通车辆 EMB 系统项目研发过程中如未能实现关键技术的突破，或产品性能无法达到预期，则可能出现研发失败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在未来，如果新业务的发展未能突破行业应用工艺持续创新、适应生产成本降低的普遍趋势，新业务也将面临产业应用空间不大，甚至被市场不接纳的风险。

3、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新业务板块目前处于起步发展阶段。报告期内公司在人才储备方面做了大量工作，组建了新业务的研发、技术、管理团队，加大了对目标市场优秀人才的招募力度。这样虽然能够快速提升团队技术、人才等方面综合优势，但仍存在公司新加入员工对企业文化、管理制度等方面的认同问题。新业务如果发展速度不及预期，会存在人才流失的风险，从而产生新业务与原有业务协同效应不及预期的风险。

(二) 经营风险**1、供应商集中风险**

公司粉末冶金闸片及合成闸片/闸瓦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电解铜粉、钢背、三角托、卡簧等。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较为集中。如果未来公司主要供应商存在供应不足或供应的原材料质量存在问题，将可能会影响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进而影响公司盈利水平。

2、毛利率下降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是在国铁集团联采限价范围内充分考虑市场竞争环境及成本等因素基础上最终确定。若行业竞争加剧，竞争对手采取低价竞争策略，可能导致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下降，进而引起公司毛利率下滑，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营产品为粉末冶金闸片及合成闸片/闸瓦，是轨道交通车辆的核心关键零部件，属于易耗品，制动闸片的使用程度与车辆的开行及运行效率高度相关。随着国内疫情形势得到有效控制，旅客运输呈现稳中向好态势，2021 年上半年，全国铁路累计发送旅客 13.65 亿人次，同比增加 5.48 亿人次、增长 67%。但疫情尚未结束，上半年东北、北京、河北、广东、云南相继出现多点散发疫情，防疫工作仍需持续，国内新冠肺炎疫情短期不能得到全面清除的现状，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4、新市场开拓失败的风险

公司不断开拓新业务产品应用领域，其中：天力九陶及天力新陶聚焦光伏热场，摩擦制动，航空航天领域碳/碳、碳/陶复合材料制品的产业应用；天仁道和聚焦国防装备、航空航天、轨道交通等领域致力于树脂基纤维增强复合材料应用；天佑新警专注于城市轨道交通车辆 EMB 系统的研发与应用，是国内首家完成电机械制动系统产品装车的供应商。尽管天宜上佳凭借在摩擦材料领域的深耕与积淀，在新业务领域进行自主研发与技术引进相结合，在上述应用领域进行了大量的技术、人员储备，但相较于此前在高铁粉末冶金闸片领域所取得的成绩，公司在新业务发展上仍面临在目标领域市场知名度低、客户验证周期长等困难，存在对上述市场开拓失败乃至退出市场的风险。

（三）行业风险

在轨道交通行业领域，公司通过系统集成获取的业务基于系统集成商的采购需要，外部环境主要由铁总每年新增投放动车组数量决定；通过检修模式及铁总联采获取的业务主要基于各路局通过铁总联采或检修模式对闸片进行维修、更换的采购需求，外部环境主要由动车组保有量决定。如果未来我国动车组新增投放量继续放缓或者公司新造闸片研发缓慢或失败，将会影响公司通过系统集成获取的业务；如果未来动车组保有量增速放缓或铁总联采招标继续下滑或公司中标率下降以及检修客户拓展不利等其他不可预见因素，将会影响公司通过检修模式和铁总联采获取的业务，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在新业务应用领域，在不同的应用领域呈现不同的行业竞争特点，近年来，新业务领域不乏行业深耕多年的头部企业和跨界参与竞争的新来者，市场竞争将日趋激烈。随着市场趋于充分竞争，技术突破和行业积累将是企业提高竞争力的关键点。其中，技术突破需要庞大的技术储备支撑，行业积累自需要立足于多年的业务积累。虽然公司现有业务在产品生产技术和应用场景方面与新业务相关产品存在一定的协同性，但在新业务的部分技术突破上仍然离商业化落地还有时间差距，且在行业经验积累方面还需要不断强化和完善。随着国内企业整体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的不断提升，公司未来在新业务的行业发展上将面临来自技术及市场的双重压力，竞争压力激增，如公司未来在新业务的市场拓展及经营上未能实现突破并保持优势，公司市场业务的持续性将受到冲击。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1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305.13 万元，同比增加 56.7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5,640.38 万元，同比增加 48.0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5,404.46 万元，同比增加 30.41%。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23,051,297.35	142,301,417.72	56.75
营业成本	70,428,430.61	35,767,778.54	96.90
销售费用	14,571,125.04	13,363,453.82	9.04
管理费用	47,639,936.08	34,968,748.96	36.24
财务费用	-12,618,523.33	-18,688,692.57	不适用
研发费用	34,268,630.88	23,640,844.88	4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64,333.53	76,188,848.49	-17.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441,348.12	-80,226,106.5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27,168.81	-40,781,317.21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在国内疫情形势得到有效控制的大环境下，公司高铁

动车组用粉末冶金闸片销售订单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整体经营情况良好。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产品销售成本随收入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所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扩大人才队伍，人工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减少、银行存款利率降低造成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人工费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瑞合科技收购所支付的款项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产生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10,853,278.73	0.39	212,347.32	0.01	5,011.10	主要系本期客户以商业承兑汇票方式结算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371,000.00	0.05	67,550,000.00	2.61	-97.97	主要系本期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导致余额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29,607,152.32	1.07	15,624,203.53	0.60	89.50	主要系本期预付材料采购款以及对瑞合科技的并表数据增加所致
存货	141,638,298.11	5.10	52,283,402.25	2.02	170.90	主要系本期完成对瑞合科技的并表数据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11,380,222.31	0.41	18,812,167.51	0.73	-39.51	主要系本期部分质保金到期转入应收账款所致
长期应收款	3,151,579.04	0.11	2,290,748.19	0.09	37.58	主要系本期完成对瑞合科技的并表数据增加所致
商誉	126,335,046.37	4.55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收购瑞合科技形成的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61,125.24	0.10	1,772,793.63	0.07	50.11	主要系本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4,954,950.35	7.01	49,801,687.25	1.92	291.46	主要系本期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1.44	30,000,000.00	1.16	33.33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满足日常经营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9,726,030.75	0.35	26,732,765.38	1.03	-63.62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度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1,693,052.11	0.06	13,695,827.88	0.53	-87.64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度增值税和附加税所致
长期应付款	80,860,502.18	2.91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收购瑞合科技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48,133.31	0.18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收购瑞合科技确认递延所得税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41,663,635.15	1.50	-4,738,959.78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完成对瑞合科技的收购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备注
货币资金	1,970,403.02	信用证保证金
合计	1,970,403.02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为更好推进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延伸公司产业链，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收购成都瑞合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并对其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1,300 万元收购瑞合科技股权并对其进行增资扩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瑞合科技 64.54% 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可以快速切入军用/民用航空领域，拓宽公司产品的应用，实现业务优势的互补，发挥产业协同效应，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3）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2 月 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2 月 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议案》、《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5 月 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胡乾	董事	离任
刘海涛	董事	选举
罗迅	董事	离任
释加才让	董事	选举
曹静武	副总经理	聘任
周绍建	副总经理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胡乾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董事的公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补选刘海涛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董事的公告》以及 2021 年 2 月 9 日披露的《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罗迅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经持股 3% 以上股东吴佩芳女士提名以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补选释加才让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

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以及 2021 年 5 月 8 日披露的《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3、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曹静武先生以及周绍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二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7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聘请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0 年 11 月 26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10.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63 名激励对象授予 40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等相关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气、废水、固废与噪声。其中，废气主要包括颗粒物、苯、非甲烷总烃；废水为生活污水；固废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噪声为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设备噪声。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报告期内，各防治污染设施均正常运行，具体建设如下：废气主要通过工业有机废气净化装置、布袋除尘器等设施进行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市政污水处理厂，由其处理后排放；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主要通过专人清理、回收利用等措施处理，产生的危险废物全部经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噪声主要通过加强减震、建筑隔声等措施处理噪声，处理后可以达到相关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取得了环评批复，批复号：海环审字 20190018 号，并取得了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批复，批复号：海环验字（2019）0002 号。公司办理了固废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110108696332598Y001X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通过了备案，备案编号：110108-2019-36-M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报告期内：公司编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按期对废水、废气、噪声进行监测。近期的检测时间为：2021 年 3 月 15 日，报告编号：ATCCR21030802，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已建立和实施了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制定了《环境保护责任制度》《生产过程中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保设施检修与管理制度》《环境保护培训教育管理制度》《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等具体的环境保护制度。公司于 2011 年初次通过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并分别于 2014 年和 2017 年和 2020 年通过换证审核，目前证书注册号为：UE200024R2，认证机构对公司每三年进行一次换证审核，每年进行一次监督审核。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污染物符合北京市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及环境违法行为。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把企业发展同国家繁荣、民族兴盛、人民幸福结合在一起，自觉承担首都优秀企业的使命责任，主动为国担当、为国分忧。党支部组织了 2021 年度“共产党员献爱心”活动，所得善款全部缴于海淀区慈善协会，用于助老助贫助学助医等。公司在巩固去年支援抗击新冠疫情、支援脱贫攻坚成果的基础上，结合今年党史学习教育和庆祝建党 100 周年，认真筹划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与属地海淀区上庄镇西辛力屯村、房山区窦店镇乐汇家园社区、窦店镇板桥幸福家园密切联系，实地摸排统计了 3 个单位存在的具体困难，掌握了需要资助的项目和困难人员情况，和 3 个单位的党组织沟通协商，确定公司帮助解决的实际困难。计划结合党史学习教育，为上庄镇西辛力屯村作一次党课宣讲辅导，对该村部分困难户进行一次救助；为窦店镇乐汇家园社区作一次党课宣讲辅导，与该社区党支部展开共建，协助开展支部规范化建设，提高支部组织力，充分发挥党支部的组织领导作用。提供部分经费资助该社区建设文化展厅和党群活动中心。板桥幸福家园是窦店地区老年人和残疾人生活救济中心，公司计划下半年对该中心进行适当资助，帮助该家园改善提高生活基础设施，定期到该家园开展清洁卫生、老年人关怀等上门服务，为老年人幸福生活提供更多便利。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佩芳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二、在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三、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天宜上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宜上佳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天宜上佳股份总数的 25%。同时，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四年内，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人员，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的规定，不超过首发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若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则自不再担任上述职位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宜上佳股份；四、在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天宜上佳股份的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五、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若减持天宜上佳的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离职后半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股份，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减持程序，并按照如下条件、方式及期限减持：（一）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人作为天宜上佳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本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p> <p>（二）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天宜上佳股份。（三）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宜上佳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天宜上佳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六、本人对上述承诺事项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有关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在本人离职后仍然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擅自减持公司股份或在任职期间违规转让公司股份的，转让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久太方合、释加才让	<p>一致行动人久太方合承诺：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二、在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三、在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天宜上佳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四、在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若减持天宜上佳的股份，将遵守届时有效有关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并履行必要的减持程序，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p>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动人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五、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放弃履行。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擅自减持公司股份或在任职期间违规转让公司股份的，转让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七、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股份限售	股东、董事 冯学理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二、在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三、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离职的，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之股份；四、在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天宜上佳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五、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若减持天宜上佳的股份，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减持程序；六、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七、本人对上述承诺事项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有关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在本人离职后仍然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擅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离职后半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自减持发行人股份或在任职期间违规转让发行人股份的，转让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股份限售	间接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杨铠璘、刘帅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间接持有的天宜上佳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二、在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三、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天宜上佳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宜上佳股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宜上佳股份；四、在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天宜上佳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五、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若减持天宜上佳的股份，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减持程序，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六、本人对上述承诺事项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有关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在本人离职后仍然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擅自减持公司股份或在任职期间违规转让公司股份的，转让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七、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离职后半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间接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间接持有的天宜上佳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二、在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员吴鹏、田浩、白立杰	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三、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天宜上佳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宜上佳股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宜上佳股份;四、在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天宜上佳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五、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若减持天宜上佳的股份,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减持程序,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六、本人对上述承诺事项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有关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在本人离职后仍然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擅自减持公司股份或在任职期间违规转让公司股份的,转让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七、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月;担任公司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离职后半年内				
股份限售	间接股东、核心技术人员曹静武、胡晨、程景琳、龙波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的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自本人所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得超过发行人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二、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并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三、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	自上市之日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的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合	不适合

		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股份限售	间接股东刘源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间接持有的天宜上佳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二、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若减持天宜上佳的股份，将遵守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减持程序，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三、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四、本人对上述承诺事项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合	不适合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第 20 个交易日为“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自公司披露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开始计算，如期间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则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需自公司披露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披露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事项的，则相应调整每股净资产，下同），且在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业绩发布、增持或回购相关规定的情形下：一、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依法履行增持发行人股票的义务和责任；二、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三、本人作为公司董事（如是）承诺，在发行人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发行人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发行人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发行人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四、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同意在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前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	自上市后 3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将保证或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措施的有效实施，努力降低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保护公司股东的权益。如公司未能实施上述措施且无正当、合理的理由，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公开说明原因并向投资者致歉。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天宜上佳的利益；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努力确保由天宜上佳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天宜上佳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如天宜上佳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将全力支持天宜上佳将该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天宜上佳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七、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违反或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违反或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 同业 竞争	公司控股股 东、实际控 制人吴佩芳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股份公司外，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对任何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股份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三、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四、本人将不利用对股份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五、若未来本人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公司计划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本人承诺将在该等公司的股东（大）会和/或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或可能导致该事项实现及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做出否定的表决；六、上述“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七、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股份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八、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九、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本人同意给予股份公司赔偿；十、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的地位为止；十一、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	承诺 签署之 日起， 至本人 不再为 股份公 司的控 股股东 的地位 为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 同业 竞争	股东、董事 冯学理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股份公司外，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对任何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二、本人及	承诺 签署之 日起， 直至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股份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三、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四、本人将不利用对股份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行为。五、若未来本人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公司计划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本人承诺将在该等公司的股东（大）会和/或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或可能导致该事项实现及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做出否定的表决。六、上述“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七、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股份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八、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九、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本人同意给予股份公司赔偿。十、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为股份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为止。十一、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p>	本人不再为股份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为止。				
解决同业竞争	股东睿泽产业基金、北工投资、金石灏纳	<p>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股份公司（包含其子公司，下同）外，本公司、本公司股东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公司、本公司股东未对任何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股份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三、本公司将持续促使本公司有实际控制力</p>	承诺签署之日起，直至公司不再为股份公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四、本公司将不利用对股份公司的投资关系进行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五、若未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公司计划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本公司承诺将在该等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公司股东（大）会和/或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或可能导致该事项实现及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做出否定的表决。六、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股份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七、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八、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本公司同意给予股份公司赔偿。九、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为持有股份公司 5% 以上的企业为止。十、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	司持股 5%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佩芳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本人已向股份公司披露的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之外，本人与股份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二、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股份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三、本人将严格遵守股份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股份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四、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股份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股份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五、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如认为本人、本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或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利益，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股份公司或股份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本人不正当利用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本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六、本人承诺对因违背上述承诺或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和其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不再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的地位为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他相关利益方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七、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本人配偶、父母、子女、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解决关联交易	股东、董事 冯学理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本人已向股份公司披露的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之外，本人与股份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二、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股份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三、本人将严格遵守股份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股份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四、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股份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股份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五、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如认为本人、本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或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利益，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股份公司或股份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本人不正当利用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本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六、本人承诺对因违背上述承诺或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和其他相关利益方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七、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本人配偶、父母、子女、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承诺签署之日起，直至本人不再为股份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为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股东睿泽产业基金、北金工投资、金石灏纳	一、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单位与股份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二、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股份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股份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三、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股份公司利润，	承诺签署之日起，直至公司不再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会通过影响股份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四、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如认为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或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利益，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股份公司或股份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本公司不正当利用股东地位，本公司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股份公司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五、本公司承诺对因违背上述承诺或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为股份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为止。				
分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佩芳	一、天宜上佳首发上市后生效并使用的《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已经天宜上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人赞同《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利润分配的内容。二、天宜上佳首发上市后，本人将在天宜上佳股东大会审议其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制定的具体利润分配方案时，表示同意并投赞成票。三、本人若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天宜上佳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天宜上佳其他全体股东道歉，并将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不再从天宜上佳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所持有的天宜上佳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上市后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董事吴佩芳、冯学理、吴鹏、杨铠璘、胡乾、罗迅、王治强、卢远瞩、赵斌	一、天宜上佳首发上市后生效并使用的《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已经天宜上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人赞同《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利润分配的内容。二、在审议天宜上佳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上，对符合《公司章程（草案）》中利润分配政策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三、督促天宜上佳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上市后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监事田浩、杨丽敏、魏然	一、天宜上佳首发上市后生效并使用的《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已经天宜上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人赞同《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利润分配的内容。二、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预案的监事会上，对符合《公司章程（草	上市后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案)》中利润分配政策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三、督促天宜上佳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分红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吴佩芳、吴鹏、释加才让、刘帅、杨铠璘、白立杰	“一、天宜上佳首发上市后生效并使用的《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已经天宜上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人赞同《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利润分配的内容。二、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三、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上市后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佩芳	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第 20 个交易日为“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自公司披露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开始计算,如期间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则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需自公司披露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披露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事项的,则相应调整每股净资产,下同),且在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业绩发布、增持或回购相关规定的情形下: 1、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依法履行增持发行人股票的义务和责任。2、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3、本人作为公司董事承诺,在发行人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发行人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发行人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发行人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同意在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前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现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	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第 20 个交易日为“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自公司披露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开始计算,如期间公司披	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则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需自公司披露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披露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事项的，则相应调整每股净资产，下同)，且在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业绩发布、增持或回购相关规定的情形下：</p> <p>1、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依法履行增持发行人股票的义务和责任。2、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3、本人作为公司董事，在发行人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发行人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人作为公司股东(如是)承诺，在发行人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发行人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公司有权调减或停发本人薪酬或津贴，直至本人按上述方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p>					
其他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p>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第 20 个交易日为“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自公司披露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开始计算，如期间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则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需自公司披露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披露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事项的，则相应调整每股净资产，下同)，且在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业绩发布、增持或回购相关规定的情形下：</p> <p>1、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依法履行增持发行人股票的义务和责任。2、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3、本人作为公司董事(如是)承诺，在发行人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发行人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人作为公司股东(如是)承诺，在发行人就股份回购</p>	上市 后三年 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发行人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公司有权调减或停发本人薪酬或津贴，直至本人按上述方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吴佩芳、杨铠璘、吴鹏、释加才让、夏菲、刘帅、侯玉勃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获授股票归属后不设置禁售期。	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的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与 ICT 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暂未与 ICT 发生发生交易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86,781.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49.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1,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55.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5.72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60 万件轨道交通机车车辆制动闸片及闸瓦项目	否	26,000.00	26,000.00	26,000.00	0.00	0.00	-26,000.00	0.00	2024/6/30	0.00	否	否
天宜上佳智慧交通数字科技产业园项目	是	0.00	31,000.00	31,000.00	12,649.55	12,655.98	-18,344.02	40.83	2024/6/30	0.00	否	否
时速 160 公里动力集中电动车组制动闸片研发及智能制造示范生产线项目	是	3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是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7,560.00	7,560.00	7,560.00	0.00	0.00	-7,560.00	0.00	2022/12/31	0.00	否	否
超额募集资金	否	不适用	22,221.29	不适用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否	否

合计	-	64,560.00	86,781.29	64,560.00	12,649.55	12,655.98	-51,904.0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1、年产 60 万件轨道交通机车车辆制动系统闸片及闸瓦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项目所需部分设备已完成市场调研，并对接到部分设备厂商，完成商务谈判；</p> <p>2、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进入后疫情时代，疫情时起起伏，随时都可能小规模爆发，对各方面都产生了较为深远的影响。公司业务所处高铁行业正在逐步的回暖中，出于审慎的判断和考虑，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实施该募投项目。公司后续将结合疫情态势、行业情况及国内房地产市场情况等，对业务营销网络进行建设。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本年度委托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奥运支行，进行闲置募集资金管理，取得利息收入 1,081.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24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涌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涌津滦海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7,783,837 股。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借 出股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吴佩芳	0	125,039,272	27.86	125,039,272	125,039,272	无	0	境内自然人
冯学理	1,213,177	21,427,977	4.78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睿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487,371	21,263,281	4.7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久太方合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6,680,000	3.72	16,680,000	16,68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松禾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67,255	13,202,925	2.9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文娟	-940,181	9,052,502	2.02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涌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涌津滦海 3 号私募 证券投资基金	760,957	8,760,907	1.95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州力鼎凯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力鼎凯得 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937,884	1.77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启赋安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启赋安泰 (常州)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859,944	1.75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段企	-7,534,191	6,820,473	1.52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冯学理	21,427,977	人民币普通股	21,427,977					
北京睿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1,263,281	人民币普通股	21,263,281					
深圳市松禾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02,925	人民币普通股	13,202,925					

李文娟	9,052,502	人民币普通股	9,052,502
上海涌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涌津滦海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760,907	人民币普通股	8,760,907
广州力鼎凯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力鼎凯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37,884	人民币普通股	7,937,884
深圳市启赋安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启赋安泰（常州）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59,944	人民币普通股	7,859,944
段仑	6,820,473	人民币普通股	6,820,473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春晓 1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3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05,000
茅台建信（贵州）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贵州茅台建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106,643	人民币普通股	4,106,64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1、股东吴佩芳与北京久太方合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不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形；2、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吴佩芳与北京久太方合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2、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吴佩芳	125,039,272	2022.07.22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北京久太方合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680,000	2022.07.22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释加才让	1,299,208	2022.07.22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1,963,672	2021.07.22	0	自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吴佩芳、北京久太方合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释加才让为一致行动人。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适用 不适用**(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适用 不适用**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适用 不适用**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可归属数量	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吴佩芳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600,000	0	0	0	600,000
杨铠璘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30,000	0	0	0	230,000
吴鹏	董事、副总经理	230,000	0	0	0	230,000
释加才让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60,000	0	0	0	260,000
夏菲	副总经理	200,000	0	0	0	200,000
刘帅	副总经理	300,000	0	0	0	300,000
侯玉勃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50,000	0	0	0	150,000
曹静武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80,000	0	0	0	180,000
胡晨	核心技术人员	35,000	0	0	0	35,000
程景琳	核心技术人员	25,000	0	0	0	25,000
龙波	核心技术人员	25,000	0	0	0	25,000
合计	/	2,235,000	0	0	0	2,235,000

(三)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926,450,079.12	1,169,626,932.4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0,853,278.73	212,347.32
应收账款	七、5	416,579,978.59	354,275,569.83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371,000.00	67,550,000.00
预付款项	七、7	29,607,152.32	15,624,203.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8,271,827.36	7,521,293.7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41,638,298.11	52,283,402.25
合同资产	七、10	11,380,222.31	18,812,167.5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2,797,138.40	39,686,009.75
流动资产合计		1,578,948,974.94	1,725,591,926.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3,151,579.04	2,290,748.19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0,579,334.65	20,696,331.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563,963,625.40	522,043,224.97
在建工程	七、22	148,249,732.21	134,709,714.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136,406,769.29	131,290,734.4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126,335,046.37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4,144,970.34	4,022,901.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661,125.24	1,772,793.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94,954,950.35	49,801,687.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0,447,132.89	866,628,135.19
资产总计		2,779,396,107.83	2,592,220,061.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40,000,000.00	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67,752,061.09	53,018,953.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173,615.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9,726,030.75	26,732,765.38
应交税费	七、40	1,693,052.11	13,695,827.88
其他应付款	七、41	10,341,532.78	9,887,577.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79,249.99	
流动负债合计		130,765,542.09	133,335,124.3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48	80,860,502.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4,336.28	4,336.28
递延收益	七、51	59,646,527.61	46,952,055.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4,948,133.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459,499.38	46,956,392.00

负债合计		276,225,041.47	180,291,516.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48,737,188.00	448,737,1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266,828,849.67	1,260,443,279.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15,874,916.13	115,874,916.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630,066,477.41	591,612,121.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61,507,431.21	2,416,667,505.07
少数股东权益		41,663,635.15	-4,738,959.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03,171,066.36	2,411,928,545.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79,396,107.83	2,592,220,061.65

公司负责人：吴佩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玉勃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玉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9,602,538.71	1,084,959,935.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853,278.73	212,347.32
应收账款	十七、1	468,837,504.07	445,771,965.05
应收款项融资		150,000.00	66,550,000.00
预付款项		16,568,306.81	11,438,767.09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74,089,460.87	422,779,733.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0,609,719.23	48,273,447.32
合同资产		11,380,222.31	18,812,167.5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643,563.03	
流动资产合计		1,921,734,593.76	2,098,798,362.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262,448.19	2,290,748.19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644,536,777.02	403,342,116.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9,096,770.44	59,035,995.95
在建工程		84,657,984.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869,921.22	7,781,756.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34,589.08	777,398.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7,545.63	2,017,144.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234,147.54	28,245,581.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5,050,183.47	503,490,741.74
资产总计		2,906,784,777.23	2,602,289,104.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242,281.09	17,022,453.4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158,940.66	20,094,780.70
应交税费		559,199.35	13,685,105.26
其他应付款		193,765,009.18	9,741,797.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2,725,430.28	90,544,136.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81,700,000.00	10,2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93,310.04	1,860,100.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393,310.04	12,060,100.32
负债合计		336,118,740.32	102,604,237.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48,737,188.00	448,737,1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6,335,544.49	1,259,943,535.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874,916.13	115,874,916.13
未分配利润		739,718,388.29	675,129,227.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70,666,036.91	2,499,684,867.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06,784,777.23	2,602,289,104.44

公司负责人：吴佩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玉勃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玉勃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3,051,297.35	142,301,417.7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23,051,297.35	142,301,417.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6,755,880.38	92,202,613.8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70,428,430.61	35,767,778.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466,281.10	3,150,480.23
销售费用	七、63	14,571,125.04	13,363,453.82
管理费用	七、64	47,639,936.08	34,968,748.96
研发费用	七、65	34,268,630.88	23,640,844.88
财务费用	七、66	-12,618,523.33	-18,688,692.57
其中：利息费用		953,687.18	
利息收入		13,827,241.95	18,743,030.09
加：其他收益	七、67	2,059,377.76	1,135,310.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36,322.08	-297,686.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6,996.35	-297,686.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13,165.04	-216,519.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23,228.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828,536.48	50,719,908.5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88,623.00	48,910.5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66,522.67	5,122,211.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050,636.81	45,646,607.4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2,881,332.38	8,752,805.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169,304.43	36,893,801.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169,304.43	36,893,801.9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403,843.07	38,093,430.6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4,538.64	-1,199,628.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169,304.43	36,893,801.9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403,843.07	38,093,430.6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34,538.64	-1,199,628.6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吴佩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玉勃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玉勃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00,515,428.09	142,301,417.72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58,443,670.76	35,767,778.54
税金及附加		785,605.49	1,304,173.18
销售费用		13,023,935.88	13,277,776.17
管理费用		29,996,720.63	20,225,313.39
研发费用		16,275,423.29	15,638,103.00
财务费用		-12,552,765.67	-18,127,586.75
其中：利息费用		541,527.76	
利息收入		13,346,259.71	18,172,214.57
加：其他收益		570,170.23	628,502.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536,322.08	-297,686.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6,996.35	-297,686.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7,483.96	-353,297.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3,228.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552,430.77	74,193,378.67
加：营业外收入		50,513.00	48,910.56
减：营业外支出		31,058.57	5,122,211.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571,885.20	69,120,077.54
减：所得税费用		12,033,236.45	8,738,362.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538,648.75	60,381,714.9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2,538,648.75	60,381,714.9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吴佩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玉勃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玉勃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679,149.21	201,165,453.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667,033.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29,956,633.11	19,225,544.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635,782.32	236,058,032.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781,923.56	34,217,334.1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159,737.31	55,015,775.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443,157.86	29,168,095.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44,186,630.06	41,467,978.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571,448.79	159,869,18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64,333.53	76,188,848.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206,079.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28,300.00	57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34,379.40	57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9,728,092.81	80,802,106.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0,947,634.7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675,727.52	80,802,106.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441,348.12	-80,226,106.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52,587.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161,819.73	40,781,317.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1,012,76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27,168.81	40,781,317.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27,168.81	-40,781,317.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604,183.40	-44,818,575.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6,083,859.50	1,164,245,254.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4,479,676.10	1,119,426,678.73

公司负责人：吴佩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玉勃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玉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4,220,220.16	198,465,453.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71,060.00	19,855,598.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491,280.16	218,321,052.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702,455.87	34,217,334.1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495,162.20	49,833,600.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841,426.42	27,531,179.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474,924.96	60,365,34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513,969.45	171,947,45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77,310.71	46,373,592.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206,079.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166,775.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00.00	57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34,379.40	17,741,775.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593,909.74	2,159,23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9,015,000.00	35,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608,909.74	37,359,23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374,530.34	-19,617,456.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960,176.82	40,781,317.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60,176.82	40,781,317.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60,176.82	-40,781,317.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5,357,396.45	-14,025,181.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4,959,935.16	1,087,791,549.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9,602,538.71	1,073,766,368.56

公司负责人：吴佩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玉勃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玉勃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8,737,188.00				1,260,443,279.08				115,874,916.13		591,612,121.86		2,416,667,505.07	-4,738,959.78	2,411,928,545.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8,737,188.00				1,260,443,279.08				115,874,916.13		591,612,121.86		2,416,667,505.07	-4,738,959.78	2,411,928,545.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85,570.59						38,454,355.55		44,839,926.14	46,402,594.93	91,242,521.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403,843.07		56,403,843.07	-1,234,538.64	55,169,304.4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85,570.59							6,385,570.59	47,637,133.57	54,022,704.1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392,008.55							6,392,008.55		6,392,008.55
4. 其他					-6,437.96							-6,437.96	47,637,133.57	47,630,695.61
(三) 利润分配										-17,949,487.52		-17,949,487.52		-17,949,487.5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949,487.52		-17,949,487.52		-17,949,487.5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448,737,188.00				1,266,828,849.67			115,874,916.13	630,066,477.41		2,461,507,431.21	41,663,635.15	2,503,171,066.36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8,737,188.00				1,258,772,232.28				97,640,019.84		538,158,075.89		2,343,307,516.01	-161,775.13	2,343,145,74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8,737,188.00				1,258,772,232.28				97,640,019.84	538,158,075.89		2,343,307,516.01	-161,775.13	2,343,145,740.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36,602.25		-4,536,602.25	-1,199,628.67	-5,736,230.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093,430.61		38,093,430.61	-1,199,628.67	36,893,801.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630,032.86		-42,630,032.86		-42,630,032.8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630,032.86		-42,630,032.86		-42,630,032.8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8,737,188.00				1,258,772,232.28				97,640,019.84	533,621,473.64		2,338,770,913.76	-1,361,403.80	2,337,409,509.96

公司负责人：吴佩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玉勃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玉勃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8,737,188.00				1,259,943,535.94				115,874,916.13	675,129,227.06	2,499,684,867.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8,737,188.00				1,259,943,535.94				115,874,916.13	675,129,227.06	2,499,684,867.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6,392,008.55					64,589,161.23	70,981,169.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2,538,648.75	82,538,648.7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92,008.55					6,392,008.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392,008.5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949,487.52	-17,949,487.5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949,487.52	-17,949,487.5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8,737,188.00				1,266,335,544.49				115,874,916.13	739,718,388.29	2,570,666,036.91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8,737,188.00				1,258,772,232.28				97,640,019.84	553,645,193.31	2,358,794,633.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8,737,188.00				1,258,772,232.28				97,640,019.84	553,645,193.31	2,358,794,633.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751,682.07	17,751,682.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381,714.93	60,381,714.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630,032.86	-42,630,032.8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630,032.86	-42,630,032.8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8,737,188.00				1,258,772,232.28				97,640,019.84	571,396,875.38	2,376,546,315.50

公司负责人：吴佩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玉勃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玉勃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成的股份有限公司。

整体变更前的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有限公司是由自然人吴佩芳、冯学理于 2009 年 11 月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其中：吴佩芳缴纳 700.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70.00%；冯学理缴纳出资 300.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30.00%。

2011 年 9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500.00 万元，其中以知识产权出资 4,988.00 万元、货币出资 1,512.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500.00 万元。截止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7,5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988.00 万元。

2012 年 4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股东沙建东、李文娟、段企、陈卿、茅为中、李永、宋昱廷；同意股东冯学理将待缴的 410.00 万元、100.00 万元货币出资分别转让给宋昱廷、沙建东；吴佩芳将实缴 300.00 万元货币出资、待缴 200.00 万元货币出资分别转让给陈卿、沙建东，吴佩芳将实缴 50.00 万元货币出资、待缴 590.00 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宋昱廷，吴佩芳将实缴 350.00 万元货币出资、待缴 100.00 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李文娟，吴佩芳将实缴 75.00 万元知识产权、432.00 万元知识产权、150.00 万元知识产权、510.00 万元知识产权分别转让给李永、段企、茅为中、冯学理；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不变，2012 年 3 月沙建东、吴佩芳、李文娟分别缴纳货币出资 300.00 万元、112.00 万元、100.00 万元，宋昱廷的 1,000.00 万元出资时间变更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入齐。

2012 年 10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股东鲁珉、仝振、鞠颖乐、释加才让、刘洋；同意公司股东吴佩芳将其所持的知识产权出资中的 150.00 万元、44.2902 万元分别转让给鲁珉、鞠颖乐，冯学理将其所持的知识产权出资中的 19.134 万元、20.88 万元分别转让给鞠颖乐、仝振，段企将其所持的知识产权出资中的 9.3258 万元、12.015 万元分别转让给鞠颖乐、释加才让，茅为中将其所持的知识产权出资中的 7.41 万元转让给释加才让，李永将其所持的知识产权出资中的 3.705 万元转让给释加才让，陈卿将其所持的实缴货币出资中的 14.82 万元转让给仝振；沙建东将其所持的实缴货币出资中的 14.82 万元转让给仝振，宋昱廷将其所持的待缴货币出资中的 37.50 万元、14.37 万元分别转让给刘洋、释加才让，李文娟将其所持公司的实缴货币出资 22.23 万元转让给仝振；同意将待缴纳货币出资期限延长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不变，截止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7,5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6,500.00 万元。

2013 年 9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12.5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北京金慧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缴纳，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7,812.50 万元；2013 年 11 月，宋昱廷、释加才让、刘洋分别缴纳货币出资 948.13 万元、14.37 万元、37.5 万元；截止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7,812.50 万元，实收资本为 7,812.50 万元。

2013 年 12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股东付晓军、白玲；股东吴佩芳将其所持公司的实缴 112.5 万知识产权转让给付晓军，鲁珉、李永、鞠颖乐分别将其所持公司的实缴 150.00 万元、71.295 万元、72.75 万元知识产权出资转让给吴佩芳，刘洋将其所持公司的实缴 37.5 万货币出资转让给吴佩芳，茅为中将其所持公司的实缴 142.59 万知识产权转让给白玲。此次股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不变。

2014 年 3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245.5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瞪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创汇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原名称为北京中创汇盈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分别认购 622.75 万元、613.73 万元和 9.02 万元。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9,058.00 万元。

2014 年 4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3,852.00 万元，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2,910.00 万元。

2014 年 4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吴佩芳将其持有的公司知识产权出资额 1,629.09 万元、冯学理将其持有的公司知识产权出资额 45.95 万元、段企将其持有的公司知识产权出资额 184.371 万元、白玲将其持有的公司知识产权出资额 63.899 万元、付晓军将其持有的公司知识产权出资额 50.468 万元、释加才让将其持有的公司知识产权出资额 2.317.00 万元分别转让给宋昱廷 549.616 万元、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 342.734 万元、北京中关村瞪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337.784 万元、李文娟 235.666 万元、北京金慧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2.085 万元、陈卿 156.975 万元、沙建东 156.975 万元、全振 19.31 万元、北京中创汇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原名称为北京中创汇盈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4.95 万元；同时公司股东宋昱廷将其持有的公司货币出资额 549.616 万元、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货币出资额 342.734 万元、北京中关村瞪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货币出资额 337.784 万元、李文娟将其持有的公司货币出资额 235.666 万元、北京金慧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货币出资额 172.085 万元、陈卿将其持有的公司货币出资额 156.975 万元、沙建东将其持有的公司货币出资额 156.975 万元、全振将其持有的公司货币出资额 19.31 万元、北京中创汇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原名称为北京中创汇盈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货币出资额 4.95 万元分别转让给吴佩芳 1,629.09 万元、冯学理 45.95 万元、段企 184.371 万元、白玲 63.899 万元、付晓军 50.468 万元、释加才让 2.317 万元。此次股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不变。

2014 年 6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 4,988.00 万元，由各股东按照所持知识产权出资额的份额予以减资，此次减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减少至 7,922.00 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14 年 9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股东宋昱廷将其持有的公司 475.32 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北京中关村瞪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306.0773 万元、北京中创汇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原名称为北京中创汇盈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90.0227 万元、北京金慧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9.22 万元。此次股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不变。

2015 年 4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417.00 万元，新增资本由北京久太方合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缴纳。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8,339.00 万元。

2015 年 5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白玲将其持有公司的 124.3754 万元股权转让给爱伦，宋昱廷将其持有公司的 397.6844 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李文娟 166.78 万元、新余宏兴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30.9044 万元。此次股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不变，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8,339.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8,339.00 万元。

2016 年 5 月，根据公司创立大会决议，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有限公司截止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股本 8,339.00 万元，净资产超出折股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原有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16 年 7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股本 926.5556 万元，新增股本由北京睿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缴纳，此次增资后公司股本总额增加至 9,265.5556 万元。

2016 年 10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股本 755.8741 万元，新增股本由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 609.5759 万股、北京金慧丰皓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 146.2982 万股，此次增资后公司股本增加至 10,021.4297 万元。

2016 年 11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北京睿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 2.6766% 股权计 268.2378 万股转让给贵州茅台建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对公司股份总额无影响。

2017 年 6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北京中创汇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所持公司 27.339 万股转让给景德镇安鹏汽车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新余宏兴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所持公司 53.00 万股分别转让给景德镇安鹏汽车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00 万元股、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3.00 万股；股东李文娟将所持 200.00 万股转让给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振将其持有的 63.376 万股、冯学理将其持有的 168.00 万股、爱伦将其持有的 24.1617 万股转让给吴佩芳，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对公司股份总额无影响。

2018 年 4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吴佩芳将所持公司 393.0045 万股、98.2511 万股股份分别转让给深圳市松禾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家港保税区金锦联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股东付晓军将所持公司 98.2328 万股股份转让给广州力鼎凯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对公司股份总额无影响。

2018 年 5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吴佩芳将所持公司 100.2143 万股份转让给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股东北京中关村瞪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所持公司 196.0715 万股股份转让给宁波华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对公司股份总额无影响。

2018 年 5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更名为“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北京中关村瞪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所持公司 137.2501 万股、58.8215 万股、196.4986 万股股份分别转让给北京朗玛永安投资管理股份公司、天津陆石昱航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启赋安泰（常州）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北京中创汇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所持公司 70.6057 万股股份转让给宁波鑫慧凯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对公司股份总额无影响。

2018 年 7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股东沙建东将所持公司 100.2143 万股股份转让给广州力鼎凯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对公司股份总额无影响。

2018 年 8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北京中关村瞪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所持公司 137.00 万股、117.5472 万股股份分别转给共青城久友和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泰兴市力元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北京金慧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所持公司 100.2143 万股股份转让给珠海市联合正信三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对公司股份总额无影响。

2018 年 12 月，经公司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0,214,297.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公司股票溢价发行所形成部分）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0 股，共计转增 300,642,891.00 股；本次增资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400,857,188.00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400,857,188.00 元。

2019 年 7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211 号”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 47,880,000.00 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448,737,188.00 股。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8,737,188.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448,737,188.00 元，股本情况详见附注七、53。

1、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庄镇西辛力屯村南铁道北 500 米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北京市房山区窦店镇迎宾南街 7 号院

2、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高速列车、动车组、机车车辆、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制动系统配套的闸片、闸瓦系列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目前拥有粉末冶金闸片、闸瓦及合成闸片、闸瓦等系列产品生产线。营业期限为 2009 年 11 月 3 日至长期。经营范围为生产摩擦材料制品；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组织文化交流活动；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生产摩擦材料制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吴佩芳。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0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 4 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金融资产减值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1“应收票据”等金融资产的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45“其他”。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1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及子公司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

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	本组合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1	本组合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其他往来组合	本组合为除押金及保证金外的往来款款项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产成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在产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2、应收账款。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职工借款组合	本组合为向职工提供的无息购车借款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3	9.70-2.4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	32.33-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通用设施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

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管道租赁费、保密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

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

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轨道交通车辆制动系统配套的制动闸片、闸瓦整件或不承担安装质量保证的闸片散件：按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闸片(含闸瓦)整件或散件，由客户签收后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承担安装质量责任保证的闸片散件：在按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闸片散件，由客户签收且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完成对由客户组装成的闸片整件检验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EMB 电制动产品：按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系统集成产品，待客户验收合格并取得客户确认凭据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房屋建筑物、电子设备、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类别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执行新租赁准则预计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五、38、“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等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

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7% 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天仁道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天宜上佳（天津）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北京天亿万赛轻量化材料有限公司	25
北京天佑新饕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25
北京大地坤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5
绵阳天宜上佳新材料有限公司	5
北京天力九陶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江油天启新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5
江油天力新陶碳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成都瑞合科技有限公司	15
天津天启晟宇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3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F20131100010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9 年 10 月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 GR20191100163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以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本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征收。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天仁道和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71100150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0 年 10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01100204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以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本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征收。

公司全资子公司绵阳天宜上佳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享受小微企业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

公司非全资子公司成都瑞合科技有限公司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400.10
银行存款	924,479,676.10	1,166,063,459.40
其他货币资金	1,970,403.02	3,543,072.99
合计	926,450,079.12	1,169,626,932.4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年末余额、年初余额系信用证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10,853,278.73	212,347.32
合计	10,853,278.73	212,347.3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885,383.84	100.00	1,032,105.11	8.68	10,853,278.73	224,896.55	100.00	12,549.23	5.58	212,347.32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1,885,383.84	100.00	1,032,105.11	8.68	10,853,278.73	224,896.55	100.00	12,549.23	5.58	212,347.32
合计	11,885,383.84	/	1,032,105.11	/	10,853,278.73	224,896.55	/	12,549.23	/	212,347.3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0,199,789.82	569,148.27	5.58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685,594.02	462,956.84	27.47
合计	11,885,383.84	1,032,105.11	8.6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12,549.23	1,019,555.88			1,032,105.11
合计	12,549.23	1,019,555.88			1,032,105.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76,391,895.46
1 至 2 年	43,225,529.01
2 至 3 年	1,555,313.9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778,365.08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22,951,103.47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2,951,103.47	100.00	6,371,124.88	1.51	416,579,978.59	361,382,588.98	100.00	7,107,019.15	1.97	354,275,569.83
其中：										
应收账款组合 1	422,951,103.47	100.00	6,371,124.88	1.51	416,579,978.59	361,382,588.98	100.00	7,107,019.15	1.97	354,275,569.83
合计	422,951,103.47	/	6,371,124.88	/	416,579,978.59	361,382,588.98	/	7,107,019.15	/	354,275,569.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账款组合 1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76,391,895.46	2,408,908.13	0.64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43,225,529.01	2,411,984.51	5.58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555,313.92	438,754.06	28.21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1,778,365.08	1,111,478.18	62.50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合计	422,951,103.47	6,371,124.8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组合 1	7,107,019.15	-735,894.27				6,371,124.88
合计	7,107,019.15	-735,894.27				6,371,124.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16,562,118.24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8.48%,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6,324,344.52 元, 对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客户的应收款项已合并统计。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371,000.00	67,550,000.00
合计	1,371,000.00	67,55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变动		年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67,550,000.00		-66,179,000.00		1,371,000.00	
合计	67,550,000.00		-66,179,000.00		1,371,000.0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613,437.86	89.89	13,595,793.56	87.02
1 至 2 年	968,185.73	3.27	2,028,409.97	12.98
2 至 3 年	2,025,528.73	6.84		
3 年以上				
合计	29,607,152.32	100.00	15,624,203.5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一年以上的预付账款主要系本公司向长春中车轨道车辆配件销售有限公司采购动车组配件，由于产品交货期较长，公司尚未收到上述的产品。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7,693,393.59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9.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付款项年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271,827.36	7,521,293.78
合计	8,271,827.36	7,521,293.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396,414.43
1 至 2 年	151,678.55
2 至 3 年	25,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000.00
4 至 5 年	40,300.00
5 年以上	262,977.17
合计	8,896,370.1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003,823.71	7,647,812.69
代扣个人社保及公积金	754,327.14	176,821.78
代垫租金	416,694.00	115,475.52
其他	1,721,525.30	53,354.34
合计	8,896,370.15	7,993,464.3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472,170.55			472,170.55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2,372.24			152,372.2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624,542.79			624,542.7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471,230.24	136,634.14				607,864.38
其他往来组合	940.31	15,738.10				16,678.41
合计	472,170.55	152,372.24				624,542.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江油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0.00	1年以内	56.20	214,000.00
融科物业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33,280.00	1年以内	2.62	9,984.38
成都华银工业港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20,000.00	1年以内	2.47	9,416.00
上海歆翱置业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06,494.00	1年以内	2.32	8,837.94
联通租赁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60,000.00	1年以内	0.67	2,568.00
合计	/	5,719,774.00	/	64.28	244,806.32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825,017.67		10,825,017.67	8,251,791.08		8,251,791.08
在产品	26,692,504.28		26,692,504.28	10,250,048.64		10,250,048.64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7,727,867.26		7,727,867.26	270,964.49		270,964.49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产成品	40,362,896.09		40,362,896.09	23,723,691.99		23,723,691.99
发出商品	56,030,012.81		56,030,012.81	5,901,028.84		5,901,028.84
低值易耗品				3,885,877.21		3,885,877.21
合计	141,638,298.11		141,638,298.11	52,283,402.25		52,283,402.2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量保证金	11,540,225.83	160,003.52	11,380,222.31	19,213,601.45	401,433.94	18,812,167.51
合计	11,540,225.83	160,003.52	11,380,222.31	19,213,601.45	401,433.94	18,812,167.5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组合 1	-241,430.42			
合计	-241,430.42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用以确定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依据、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附注十(二)信用风险。

其他说明:

无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	32,744,090.42	39,686,009.75
预缴企业所得税	49,087.74	
预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1,980.12	
预缴教育费附加	1,188.07	
预缴地方教育费附加	792.05	
合计	32,797,138.40	39,686,009.75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折现率区间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职工借款	2,353,974.48	91,526.29	2,262,448.19	2,382,274.48	91,526.29	2,290,748.19	4.90%
租赁保证金	889,130.85		889,130.85				
合计	3,243,105.33	91,526.29	3,151,579.04	2,382,274.48	91,526.29	2,290,748.19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91,526.29			91,526.29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91,526.29			91,526.2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First COMPOSITE S GmbH	10,224,336.00			-43,820.09					10,180,515.91	1,460,178.75
First Composites Technologies GmbH	10,471,995.00			-73,176.26					10,398,818.74	913,129.87
小计	20,696,331.00			-116,996.35					20,579,334.65	2,373,308.62
合计	20,696,331.00			-116,996.35					20,579,334.65	2,373,308.62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63,963,625.40	522,043,224.9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63,963,625.40	522,043,224.97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通用设施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4,683,588.39	247,445,037.83	8,726,072.23	5,158,029.08	45,735,795.56	581,748,523.09
2.本期增加金额		71,513,643.82	1,407,739.51	4,780,192.51	245,283.01	77,946,858.85
(1) 购置		20,294,678.02	854,573.18	4,218,994.80	245,283.01	25,613,529.0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51,218,965.80	553,166.33	561,197.71		52,333,329.84
3.本期减少金额			50,854.70			50,854.70
(1) 处置或报废			50,854.70			50,854.70
4.期末余额	274,683,588.39	318,958,681.65	10,082,957.04	9,938,221.59	45,981,078.57	659,644,527.2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081,514.29	27,273,099.97	4,263,605.54	1,281,651.14	16,706,057.00	58,605,927.94

2.本期增加金额	4,542,559.20	26,064,012.24	890,443.52	1,057,878.80	3,470,039.02	36,024,932.78
(1) 计提	4,542,559.20	13,059,442.07	789,000.92	641,570.23	3,470,039.02	22,502,611.44
(2) 企业合并增加		13,004,570.17	101,442.60	416,308.57		13,522,321.34
3.本期减少金额			49,329.06			49,329.06
(1) 处置或报废			49,329.06			49,329.06
4.期末余额	13,624,073.49	53,337,112.21	5,104,720.00	2,339,529.94	20,176,096.02	94,581,531.6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984,392.35	56,102.14	58,875.69		1,099,370.1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984,392.35	56,102.14	58,875.69		1,099,370.1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1,059,514.90	264,637,177.09	4,922,134.90	7,539,815.96	25,804,982.55	563,963,625.40
2.期初账面价值	265,602,074.10	219,187,545.51	4,406,364.55	3,817,502.25	29,029,738.56	522,043,224.9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333,332.77	91,610.96		241,721.81	
合计	333,332.77	91,610.96		241,721.81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运输设备	1,062,136.85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固定资产清理**适用 不适用**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8,249,732.21	134,709,714.37
工程物资		
合计	148,249,732.21	134,709,714.37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速列车基础制动材料研发及智能制造示范生产线项目	145,992,498.10		145,992,498.10	134,709,714.37		134,709,714.37
天宜上佳智慧交通数字科技产业园	729,800.49		729,800.49			
零星设备购置	1,527,433.62		1,527,433.62			
合计	148,249,732.21		148,249,732.21	134,709,714.37		134,709,714.3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速列车基础制动材料研发及智能制造示范生产线项目	500,000,000.00	134,709,714.37		11,282,783.73		145,992,498.10	114.62	100.85				自筹资金
合计	500,000,000.00	134,709,714.37		11,282,783.73		145,992,498.1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9,668,550.00	25,000,000.00	6,448,442.46	4,761,005.00	145,877,997.46
2.本期增加 金额		7,729,310.70		1,774,311.70	9,503,622.40
(1)购置		6,250,000.00		1,774,311.70	8,024,311.70
(2)内部 研发					
(3)企业 合并增加		1,479,310.70			1,479,310.7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09,668,550.00	32,729,310.70	6,448,442.46	6,535,316.70	155,381,619.8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312,127.63	3,124,999.98	2,203,217.82	946,917.63	14,587,263.06
2.本期增加 金额	1,096,685.52	2,435,741.66	322,422.12	532,738.21	4,387,587.51
(1)计 提	1,096,685.52	2,380,952.36	322,422.12	532,738.21	4,332,798.21
(3)企业 合并增加		54,789.30			54,789.30
3.本期减少 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9,408,813.15	5,560,741.64	2,525,639.94	1,479,655.84	18,974,850.5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计 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0,259,736.85	27,168,569.06	3,922,802.52	5,055,660.86	136,406,769.29
2.期初账面价值	101,356,422.37	21,875,000.02	4,245,224.64	3,814,087.37	131,290,734.4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 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瑞合科技		126,308,372.96				126,308,372.96
天启新新		11,673.41				11,673.41
天力新陶		15,000.00				15,000.00
合计		126,335,046.37				126,335,046.3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保密费	501,659.29		242,809.74		258,849.55
装修费用	341,894.32	522,935.78	77,047.06		787,783.04
职工借款利 息	275,739.53				275,739.53
电网电力管 道租赁费	2,903,608.24		81,010.02		2,822,598.22
合计	4,022,901.38	522,935.78	400,866.82		4,144,970.34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250,697.33	1,687,604.60	10,923,837.77	1,638,575.6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股份支付	6,490,137.61	973,520.64	894,786.43	134,217.96
合计	17,740,834.94	2,661,125.24	11,818,624.20	1,772,793.6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2,987,555.37	4,948,133.3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32,987,555.37	4,948,133.3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8,296,850.13	
可抵扣亏损	105,578,076.34	97,504,612.85
资产减值准备	600,778.93	639,149.82
股份支付	922,442.37	125,785.00
合计	145,398,147.77	98,269,547.6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180,489.05	
2022 年	2,276,902.16	2,276,902.16	
2023 年	5,538,115.44	5,538,115.44	
2024 年	13,660,609.13	13,660,609.13	
2025 年	75,848,497.07	75,848,497.07	
2026 年	8,253,952.54		
合计	105,578,076.34	97,504,612.8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246,596.12	123,811.18	122,784.94	143,910.90	5,609.63	138,301.27
定期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184,832,165.41		184,832,165.41	39,663,385.98		39,663,385.98
合计	195,078,761.53	123,811.18	194,954,950.35	49,807,296.88	5,609.63	49,801,687.25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40,000,000.00	3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1) 2020 年 10 月，公司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取得的 2,500.00 万元借款，吴佩芳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2) 2020 年 12 月，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支行取得的 500.00 万元借款，吴佩芳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3) 2021 年 2 月，公司子公司天仁道和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窦店支行取得的 1,000.00 万元综合授信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采购款	25,197,515.79	11,341,699.11
应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32,736,001.17	33,358,531.53
应付其他费用	9,818,544.13	8,318,722.95
合计	67,752,061.09	53,018,953.5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173,615.37	
合计	1,173,615.3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420,339.27	50,994,867.87	68,241,654.06	9,173,553.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2,426.11	4,390,680.27	4,150,628.71	552,477.67
三、辞退福利		1,017,785.70	1,017,785.7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6,732,765.38	56,403,333.84	73,410,068.47	9,726,030.7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390,200.94	41,307,348.81	58,854,721.61	6,842,828.14
二、职工福利费		2,604,062.67	2,604,062.67	
三、社会保险费	293,186.72	3,079,006.60	3,060,945.31	311,248.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3,579.33	2,974,440.18	2,961,762.89	286,256.62
工伤保险费	6,535.76	88,298.84	82,914.84	11,919.76
生育保险费	13,071.63	16,267.58	16,267.58	13,071.63
四、住房公积金	32,491.00	3,301,604.00	3,320,409.00	13,68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04,460.61	702,845.79	401,515.47	2,005,790.9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6,420,339.27	50,994,867.87	68,241,654.06	9,173,553.0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299,802.90	4,202,004.22	3,973,801.90	528,005.22
2、失业保险费	12,623.21	188,676.05	176,826.81	24,472.4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12,426.11	4,390,680.27	4,150,628.71	552,477.67

其他说明：

无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1,985.33	8,625,287.86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726,835.88	4,141,551.94
个人所得税	897,939.00	53,976.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1,264.39
教育费附加		258,758.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2,505.76
印花税	1.00	7,710.00
环境保护税		
水资源税	6,290.90	4,773.00
合计	1,693,052.11	13,695,827.8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341,532.78	9,887,577.51
合计	10,341,532.78	9,887,577.51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租房押金	18,689.23	18,689.23
党费补贴	90,191.81	110,934.50
房租及管理费	9,444,215.69	9,618,388.08
其他	788,436.05	139,565.70
合计	10,341,532.78	9,887,577.5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79,249.99	
合计	79,249.9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0,860,502.18	
专项应付款		
合计	80,860,502.18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权转让款	71,500,000.00	

售后回租款项	9,360,502.18	
合计	80,860,502.18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4,336.28	4,336.28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4,336.28	4,336.2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6,952,055.72	14,488,500.00	1,794,028.11	59,646,527.61	
合计	46,952,055.72	14,488,500.00	1,794,028.11	59,646,527.6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闸片/闸瓦产业化项目（注1）	100,000.00			49,990.32		50,009.68	与资产相关
轨道交通技术创新和产业发展专项（注2）	1,017,600.32			116,799.96		900,800.36	与资产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产业化专项（《铜合金闸片制备与产业化技术》）（注3）	742,500.00					742,500.00	与收益相关
时速 400 公里高速列车/动车组制动闸片研制（注 4）	553,000.00					553,000.00	与收益相关
时速 400 公里高速列车/动车组制动闸片研制（注 4）	1,850,000.00					1,8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工业强基工程专项补助款（注 5）	19,600,000.00	14,400,000.00		923,797.75		33,076,202.25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高精尖产业发展资金费用补贴（注 6）	8,722,999.38			690,314.12		8,032,685.26	与资产相关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重大前沿原创技术成果转化和产业化项目支持资金（注 7）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土地盘活项目补贴（注 8）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商务委员会进口设备贴息补助（注 9）	255,956.02					13,125.96	与资产相关
青年拔尖个人项目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青年骨干个人项目	60,000.00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温江区 2020 年区级产业扶持项目					88,500.00	88,500.00	与资产相关
时速 160 公里动力集中动车组粉末冶金闸片工艺研究及量产制备项目（注 10）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6,952,055.72	14,400,000.00		1,794,028.11	88,500.00	59,646,527.6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闸片/闸瓦产业化项目资助资金系公司 2011 年根据与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签订的“北京市工业发展资金拨款项目合同书”，收到的“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闸片/闸瓦产业化项目”补助 1,000,000.00 元，项目资本用于建设公司生产线，此生产线折旧年限为 10 年，自设备投入使用起按照资产的折旧年限分期结转当期损益。

注 2：中国标准动车组（时速 350 公里）制动闸片研制课题专项资金系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于 2015 年度为“中国标准动车组（时速 350 公里）制动闸片研制课题”研究，给予公司的课题资助资金 300.00 万元，其中 233.60 万元用于购买装舟自动化装配线及半自动连续加压烧结炉，其他资金用于购买原材料及支付各项费用。2016 年 9 月，该项目通过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确认完成验收，其中用于设备购置的补贴款，自设备投入使用起按照资产的折旧年限分期结转当期损益。

注 3：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产业化专项（《铜合金闸片制备与产业化技术》）系公司与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中南大学等 3 所大学共同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课题任务，分别于 2016 年 11 月、2017 年 5 月、2018 年 12 月、2019 年 6 月收到中南大学支付的关于《铜合金闸片制备与产业化技术》专项技术研发的课题资助资金 222,750.00 元、240,075.00 元、130,500.00 元、149,175.00 元，该项目尚在研发中。

注 4、时速 400 公里高速列车/动车组制动闸片研制项目系公司于 2018 年 5 月、2019 年 9 月，分别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为“时速 400 公里高速列车/动车组制动闸片研制”项目给予拨款 2,200,000.00 元、203,000.00 元，其中 1,850,000.00 元用于支付设备费，553,000.00 元用于支付材料费，该项目尚在进行中。

注 5、2017 年工业强基工程专项补助款系公司于 2018 年 9 月收到的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的 2017 年工业强基工程—高速列车基础摩擦材料及制动闸片项目专用设备款 19,600,000.00 元，目前该项目已结题，自设备投入使用起按照资产的折旧年限分期结转当期损益。

注 6、根据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组织 2018 年高精尖产业发展重点支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京经信委发[2018]29 号），公司以“高速列车基础制动材料研发及智能制造示范生产线”项目申报“产业创新集群建设储备项目”，并于 2018 年 11 月与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签订《北京市高精尖产业发展资金产业创新集群拨款项目合同书》，获批支持资金 10,000,000.00 元用于设备采购。2018 年 11 月收到上述支持资金 10,000,000.00 元。2020 年 9 月，该项目通过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确认完成验收，自设备投入使用起自设备投入使用之日起按照资产的折旧年限分期结转至其他收益。

注 7、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重大前沿原创技术成果转化和产业化项目支持资金系公司于 2019 年 3 月与中关村科技园区管委会签定《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重大前沿原创技术成果转化和产业化项目支持资金使用协议书》，并于 2019 年 3 月收到项目资金 10,000,000.00 元，用于公司高速列车基础制动材料研发及智能制造示范生产线项目，该项目尚在进行中。

注 8、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土地盘活项目补贴系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与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中关村示范区存量资源盘活改造项目资金支持合同》，并于 2019 年 2 月收到项目资金 3,000,000.00 元，用于北控新能源闲置土地盘活项目，该项目尚在进行中。

注 9、北京市商务委员会进口设备贴息补助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商务部关于 2019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重点工作的通知》(财行[2019]137 号)文件向中关村科技园区管委会申请进口设备贴息专项补助 262,519.00 元。项目支持的设备已投入使用，自设备投入使用起按照资产使用年限分期结转到“其他收益”。

注 10、时速 160 公里动力集中动车组粉末冶金闸片工艺研究及量产制备项目系公司根据《北京市房山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关于下达“时速 160 公里动力集中动车组粉末冶金闸片配方工艺研究及量产制备”课题经费的通知》，于 2020 年 9 月收到科技经费 1,000,000.00 元。该项目尚在研发中。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48,737,188.00						448,737,188.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56,971,227.33		6,437.96	1,256,964,789.37
其他资本公积	3,472,051.75	6,392,008.55		9,864,060.30
合计	1,260,443,279.08	6,392,008.55	6,437.96	1,266,828,849.6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2021年5月，本公司向天力九陶自然人股东卢杰购买其所持天力九陶10%股权，购买后使得公司持有的天力九陶股权比例由85.00%增加至95.00%，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与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437.96元。

2、2020年11月，根据2020年第四次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且有服务期限，本年度确认股份支付费用6,392,008.55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详见十三、股份支付。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5,874,916.13			115,874,916.1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15,874,916.13			115,874,916.1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91,612,121.86	538,158,075.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91,612,121.86	538,158,075.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403,843.07	114,318,975.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234,896.2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949,487.52	42,630,032.8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30,066,477.41	591,612,121.8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1,855,536.07	70,216,495.19	142,262,249.72	35,751,212.17
其他业务	1,195,761.28	211,935.42	39,168.00	16,566.37
合计	223,051,297.35	70,428,430.61	142,301,417.72	35,767,778.5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粉末冶金	198,372,451.80	198,372,451.80
有机合成	2,090,469.17	2,090,469.17
飞机零部件及地面设施	10,405,370.68	10,405,370.68
高频声学装备结构件	9,468,300.88	9,468,300.88
其他	2,714,704.82	2,714,704.82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部	114,558,188.03	114,558,188.03
中部	77,661,764.64	77,661,764.64
西部	30,831,344.68	30,831,344.68
合计	223,051,297.35	223,051,297.35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无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通过参与客户的招投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或询价等方式获取订单。本公司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一般要求客户采取货到验收、公司提供税务发票后付款方式。合同价款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客户预留 5%-10%的质保金，于产品验收合格后 1 年-3 年支付。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55,529,777.53 元，其中：

398,401,026.20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

157,128,751.33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0,815.26	473,748.34
教育费附加	162,489.15	284,249.02
资源税	18,408.30	20,910.90
房产税	1,560,094.87	1,857,524.29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252,350.80	211,234.50
城镇土地使用税	89,377.63	89,377.6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8,326.10	189,499.34
环境保护税	4,418.99	23,936.21
合计	2,466,281.10	3,150,480.23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财务报告六、税项。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335.20	819,059.34
车辆费及车杂费	847,156.17	1,644,604.00
差旅费	1,000,913.90	545,919.53
场租费/房租	323,069.28	561,733.32
工资薪酬	6,848,196.15	6,070,830.46
办公费	39,866.49	23,025.94
业务招待费	806,389.70	1,018,388.20
业务宣传费	583,867.58	420,472.54
产品试验费	1,709,114.86	682,312.83
中介服务费	570,448.87	14,851.49
劳务费	558,771.84	998,633.98
股份支付	1,282,995.00	
其他		563,622.19
合计	14,571,125.04	13,363,453.8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15,662,938.69	11,703,267.11
办公费	3,680,644.35	1,705,834.59
会议费	67,372.92	155,161.73
培训费	2,277.23	144,905.65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2,180,417.51	2,109,833.43
折旧及摊销	10,462,587.14	7,934,962.75
咨询费	108,416.86	274,777.36
差旅及交通费	1,377,811.85	899,551.91
房租、物业及水电费	9,152,834.86	7,395,112.68
业务招待费	1,788,520.32	1,709,797.35
董事会费用	189,244.23	458,110.74
股份支付	2,955,734.48	
其他	11,135.64	477,433.66
合计	47,639,936.08	34,968,748.9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13,461,888.12	9,014,936.70
外聘研发人员	2,246,691.92	733,708.67
直接消耗-材料	8,674,438.41	5,796,400.31
动力费用	210,554.23	481,136.61
检验检测费	66,567.55	1,564,434.98
折旧、摊销费	3,397,889.88	1,630,040.85
模具	639,004.83	1,794,773.77
其他费用	3,851,875.90	2,625,412.99
股份支付	1,719,720.04	
合计	34,268,630.88	23,640,844.8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53,687.18	
利息收入	-13,828,900.86	-18,743,030.09
其他	256,690.35	54,337.52
合计	-12,618,523.33	-18,688,692.5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闸片/闸瓦产业化项目	49,990.32	50,000.88
轨道交通技术创新和产业发展专项	116,799.96	116,799.96
北京市商务委员会进口设备贴息补助	13,125.96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高精尖产业发展资金费用补贴	690,314.12	
“时速 200 公里城际列车制动闸片研制”项目		500,000.00
稳岗补贴	-141,663.65	433,901.27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	9,150.00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7,500.00
首都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专利支持		18,000.00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支持		3,300.00
工业强基工程专项补助款	923,797.75	
个税手续费返还	397,863.30	5,808.74
合计	2,059,377.76	1,135,310.85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6,996.35	-297,686.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6,079.4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625,405.13	
合计	-536,322.08	-297,686.4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19,555.88	-4,301.9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32,471.60	23,938.5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3,919.24	-236,156.3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13,165.04	-216,519.7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41,430.42	
十四、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18,201.55	
合计	123,228.8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0.5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0.5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288,623.00	48,860.00	288,623.00
合计	288,623.00	48,910.56	288,62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26.19	446,812.64	1,526.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26.19	446,812.64	1,526.1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5,000.00	4,675,010.74	15,000.00
其他	49,996.48	388.31	49,996.48
合计	66,522.67	5,122,211.69	66,522.6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743,167.10	8,785,851.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1,834.72	-33,046.26

合计	12,881,332.38	8,752,805.46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8,050,636.8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207,595.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17,713.5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549.4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2,774.9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273,702.35
研发费用及其他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2,172,576.38
所得税费用	12,881,332.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3,827,241.95	18,743,030.09
政府补助	14,822,735.10	
收回保证金及备用金	451,000.00	
其他	855,656.06	482,514.71
合计	29,956,633.11	19,225,544.8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各项费用	43,130,297.60	35,772,736.68
对外捐赠支出	15,000.00	5,143,841.88
支付保证金及押金	210,494.00	106,400.00
其他	830,838.46	445,000.00
合计	44,186,630.06	41,467,978.5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职工借款	28,300.00	575,000.00
合计	28,300.00	575,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设备租赁款	1,012,762.00	
合计	1,012,762.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169,304.43	36,893,801.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3,228.87	
信用减值损失	113,165.04	216,519.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024,932.78	7,132,460.18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4,332,798.21	2,573,881.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0,866.82	367,449.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6.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6,762.0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53,687.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083.05	297,686.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33,918.87	-33,046.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48,133.3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69,061.30	-20,684,004.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28,179.59	72,912,888.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31,959.93	-23,935,551.27
其他	5,595,351.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64,333.53	76,188,848.4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4,479,676.10	1,119,426,678.7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66,083,859.50	1,164,245,254.0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604,183.40	-44,818,575.2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41,522,000.00
现金	141,522,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0,574,365.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0,574,365.29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0,947,634.71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24,479,676.10	1,166,083,859.50
其中：库存现金		20,400.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24,479,676.10	1,166,063,459.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4,479,676.10	1,166,083,859.5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70,403.02	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1,970,403.02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外币货币性项目**适用 不适用**(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17年工业强基工程专项补助款	14,400,000.00	递延收益	923,797.75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	9,150.00	其他收益	9,15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瑞合科技	2021年4月2日	213,000,000.00	64.54	购买	2021年4月2日	取得购买标的的控制权	10,405,370.68	4,900,709.18
天启新新	2021年4月	7,000.00	100.00	购买	2021年4月16日	取得购买标的的控制权		-21.48
天力新陶	2021年5月	15,000.00	100.00	购买	2021年5月10日	取得购买标的的控制权		-82,598.58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瑞合科技
--现金	213,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13,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6,691,627.0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26,308,372.96

合并成本	天启新新
--现金	7,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7,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673.4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1,673.41

合并成本	天力新陶
--现金	15,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5,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5,000.0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瑞合科技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89,727,194.64	156,775,396.52
货币资金	60,574,350.60	60,574,350.60
应收款项	13,070,009.10	13,070,009.10
存货	68,632,121.93	38,268,882.67
其他流动资产	3,561,205.01	3,561,205.01
固定资产	39,971,982.31	38,862,734.15
无形资产	1,479,310.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38,214.99	2,438,214.99
负债：	55,404,871.99	50,888,377.27
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款项	19,473,504.23	19,473,504.23
其他应付款	12,343,419.88	12,343,419.88
其他流动负债	4,893,132.90	4,893,132.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17,994.72	
递延收益	88,500.00	590,000.00
长期应付款	10,588,320.26	10,588,320.26
净资产	134,322,322.65	105,887,019.25
减：少数股东权益	47,630,695.61	37,547,537.03
取得的净资产	86,691,627.04	68,339,482.22

	天启新新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4.69	14.69
货币资金	14.69	14.69
负债：	4,688.10	4,688.10
其他流动负债	4,688.10	4,688.10
净资产	-4,673.41	-4,673.41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4,673.41	-4,673.4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瑞合科技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业经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万隆评报字（2021）第 10051 号资产评估报告。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新设合并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北京天力九陶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7,000,730.59	-561,330.7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宜上佳(天津)新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武清区汽车产业园华宁道5号	生产制造	100		设立
北京天仁道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房山区窦店镇迎宾南街7号院	生产制造	100		设立
北京天亿万赛轻量化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房山区弘安路85号院2号楼4层409室	生产制造	80		设立
北京天佑新轡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房山区弘安路85号院2号楼3层318室	生产制造	70		设立
北京大地坤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房山区迎宾南街7号院1号楼-2至4层101-试验中心	技术服务	90		设立
绵阳天宜上佳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油市	江油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东区大鹏路东段7号四川江油工业创新发展服务中心4号楼12层7号	生产制造	100		设立
北京天力九陶新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房山区迎宾南街7号院1号楼-2至4层101—B座308	生产制造	95.00		设立
江油天启新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江油市	四川省江油市四川江油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东区创元路23号	生产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油天力新陶碳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油市	四川省江油市四川江油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东区创元路23号	生产制造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瑞合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科林路西段618号	生产制造	64.5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天亿万赛轻量化材料有限公司	20.00	-363,144.33		-1,232,909.49
北京天佑新轡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30.00	-2,153,018.01		-5,850,863.89
北京大地坤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0.00	-309,504.39		-480,853.13
北京天力九陶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	-28,066.54		-21,628.58
成都瑞合科技有限公司	35.46	1,619,194.63		49,249,890.2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天亿万赛轻量化材料有限公司	7,133,718.64	11,683,841.31	18,817,559.95	542,107.37		542,107.37	8,358,172.02	12,281,825.87	20,639,997.89	548,823.67		548,823.67
北京天佑新饕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3,660,254.27	21,294,788.34	24,955,042.61	10,253,585.98	4,336.28	10,257,922.26	3,016,167.18	23,221,662.01	26,237,829.19	3,770,890.25	4,336.28	3,775,226.53
北京大地坤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543,616.42	10,694,133.75	12,237,750.17	9,847,222.44		9,847,222.44	1,580,398.01	5,431,975.31	7,012,373.32	2,409,070.72		2,409,070.72
北京天力九陶新材料有限公司	7,880,313.76	4,205,898.55	12,086,212.31	5,085,481.72		5,085,481.72						
成都瑞合科技有限公司	80,636,371.95	49,195,507.74	129,831,879.69	9,093,649.08	9,950,502.18	19,044,151.26	61,466,936.45	39,218,017.44	100,684,953.89	55,259,406.01	12,373,759.87	67,633,165.8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天亿万赛轻量化材料有限公司	565,559.67	-1,815,721.64	-1,815,721.64	-1,468,744.05		-1,001,207.44	-1,001,207.44	-1,356,494.20
北京天佑新饕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7,176,726.71	-7,176,726.71	596,430.24		-4,996,771.40	-4,996,771.40	-3,535,246.03
北京大地坤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59,433.97	-3,095,043.92	-3,095,043.92	4,611,546.79		-329.02	-329.02	-329.02
北京天力九陶新材料有限公司	1,333,814.38	-561,330.71	-561,330.71	-1,923,334.18				
成都瑞合科技有限公司	17,933,743.30	7,735,940.42	7,735,940.42	-18,499,594.21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FirstCOMPOSITE GmbH	德国蒙塔鲍尔	下布赖特巴赫 56589 工业街 4 号	开发和生产纤维复合材料零件和相应的工具	48		权益法
FirstCOMPOSITE Technologies GmbH	德国蒙塔鲍尔	下布赖特巴赫 56589 工业街 4 号	开发和生产纤维复合材料零件和相应的工具	45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First COMPOSITE GmbH	First COMPOSITE Technologies GmbH	First COMPOSITE GmbH	First COMPOSITE Technologies GmbH
流动资产	8,066,434.78	6,972,805.58	9,157,196.93	7,250,421.86
非流动资产	3,288,010.25		3,706,928.06	17,751.30
资产合计	11,354,445.03	6,972,805.58	12,864,124.99	7,268,173.16

流动负债	2,952,547.66	722,749.53	4,132,187.90	733,454.3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952,547.66	722,749.53	4,132,187.90	733,454.3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401,897.36	6,250,056.05	8,731,937.10	6,534,718.8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产份额	4,032,910.73	2,812,525.22	4,191,329.82	2,940,623.47
调整事项	6,147,605.18	7,586,293.52	6,033,006.18	7,531,371.53
--商誉	7,534,914.82	8,228,502.15	7,534,914.82	8,228,502.1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6,404.36
--其他	-1,387,309.64	-642,208.63	-1,501,908.64	-943,534.9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10,180,515.91	10,398,818.74	10,224,336.00	10,471,995.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 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076,173.67	1,662,648.00	3,450,937.98	1,843,167.12
净利润	39,172.03	-8,908.34	-286,252.99	-356,188.8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9,172.03	-8,908.34	-286,252.99	356,188.8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 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为货币资金，另外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比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带息金融负债一般采用基准贷款利率或在此基础上上浮一定比例，截止期末无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贷款利率带息金融负债。

(2)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等导致其他价格风险的因素,因此,报告期内未对公司造成风险。

2、信用风险

2021年6月30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大中型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及其他流动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主要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客户群主要为各铁路路局、铁路路局下属公司、轨道机车生产企业等。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客户采取货到、公司提供税务发票后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 6 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公司客户的内部审批程序时间复杂，回款周期长，因此公司期末确认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同时，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 98.48%，本公司面临较大信用集中风险。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公司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924,479,676.10 元，能满足支付各项成本费用及生产的需要。本公司货币资金充足，不存在流动性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		1,371,000.00		1,371,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71,000.00		1,371,000.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应收款项融资	1,371,000.00	注

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票据因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上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财务报告(九).1.(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财务报告(九).3.(1)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杨铠璘	其他
白玛永措	其他
吴佩利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FirstCompositesTechnologiesGmbH	设备、模具采购		2,896,823.0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吴佩芳	25,000,000.00	2020年10月28日	2021年10月27日	否
吴佩芳	5,000,000.00	2020年12月25日	2021年11月3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54.73	277.75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为员工提供贷款

公司为员工提供 6-10 年不同期限的无息借款，用于职工购房、购车，由职工分年偿还。其中职工购车借款由公司控股股东吴佩芳提供连带担保，保证期限为发放借款之日起至借款全部还清止。公司按发放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按中国人民银行 5 年及以上贷款基准利率 4.9% 确定。

购车、购房借款员工根据合同约定按年偿还，公司同时确认对员工的利息收入及福利费支出；2017 年 7 月控股股东吴佩芳提供资金，员工提前偿还购房借款 1,460.00 万元，对于吴佩芳向员工提供的购房借款计算的利息收入记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及福利费支出。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FirstCOMPOSITESTechnologiesGmbH	452,626.87	452,626.87
其他应付款	吴佩利	3,854.84	487.40
其他应付款	白玛永措		578.15
合计		456,481.71	453,692.42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00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确定 2020 年 11 月 26 日为授予日，以 10.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63 名激励对象授予 400.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6 个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确定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归属期的业绩考核条件及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412,579.9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392,579.98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2020年8月14日，公司与江油市人民政府签订《天宜上佳智慧交通数字科技产业园项目投资建设协议》，公司计划在江油高新区投资约11亿元，计划总净用地面积约532.09亩，建设天宜上佳智慧交通数字科技产业园。项目内容包括：年产3万盘铸钢制动盘项目；年产2万盘铝陶制动盘及4万铝陶鼓项目；年产200吨碳纤维制品生产线，年产22万盘涂覆轻量化制动盘生产线，年产2.5万碳陶高性能制动盘及100吨热场项目。项目全部建成达产后，年销售收入约为15亿元，入库税收不低于15万元/年/亩。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37,383,980.93
1 至 2 年	34,403,323.01
2 至 3 年	1,535,417.3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778,365.08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75,101,086.3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5,101,086.38	100.00	6,263,582.31	1.32	468,837,504.07	453,030,116.78	100.00	7,258,151.73	1.60	445,771,965.05
其中：										
应收账款组合 1	475,101,086.38	100.00	6,263,582.31	1.32	468,837,504.07	453,030,116.78	100.00	7,258,151.73	1.60	445,771,965.05
合计	475,101,086.38	/	6,263,582.31	/	468,837,504.07	453,030,116.78	/	7,258,151.73	/	445,771,965.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账款组合 1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37,383,980.93	2,799,257.47	0.64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34,403,323.01	1,919,705.42	5.58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535,417.36	433,141.24	28.21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1,778,365.08	1,111,478.18	62.50
合计	475,101,086.38	6,263,582.31	1.3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组合 1	7,258,151.73	-994,569.42				6,263,582.31
合计	7,258,151.73	-994,569.42				6,263,582.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73,301,361.18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9.56%,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6,250,336.04 元, 对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客户的应收款项已合并统计。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4,089,460.87	422,779,733.25
合计	474,089,460.87	422,779,733.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75,325,132.01

1 至 2 年		78,554.34
2 至 3 年		20,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000.00
4 至 5 年		36,500.00
5 年以上		42,977.17
	合计	475,523,163.5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469,687,472.09	418,268,266.65
押金及保证金	5,441,551.17	5,719,115.49
代扣个人社保及公积金	62,285.92	50,201.92
其他	331,854.34	53,354.34
	合计	475,523,163.52
		424,090,938.4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311,205.15			1,311,205.15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2,497.50			122,497.5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1,433,702.65			1,433,702.6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348,804.65	4,714.98				353,519.63
其他组合	962,400.50	117,782.52				1,080,183.02
合计	1,311,205.15	122,497.50				1,433,702.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天仁道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10,686,000.00	1年以内	65.34	714,577.80
绵阳天宜上佳新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81,400,000.00	1年以内	17.12	187,220.00
天宜上佳（天津）新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60,000,000.00	1年以内	12.62	138,000.00
北京天佑新睿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9,500,000.00	1年以内	2.00	21,850.00
北京大地坤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6,589,343.59	1年以内	1.39	15,155.49
合计	/	468,175,343.59	/	98.47	1,076,803.2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23,957,442.37		623,957,442.37	382,645,785.00		382,645,785.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2,952,643.27	2,373,308.62	20,579,334.65	23,069,639.62	2,373,308.62	20,696,331.00
合计	646,910,085.64	2,373,308.62	644,536,777.02	405,715,424.62	2,373,308.62	403,342,116.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天宜上佳（天津）新材料有限公司	35,017,860.00	114,846.04		35,132,706.04		
北京天仁道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210,081,135.00	440,480.98		210,521,615.98		
北京天亿万赛轻量化材料有限公司	24,440,000.00			24,440,000.00		
北京天佑新睿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34,300,000.00			34,300,000.00		
北京大地坤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7,126,790.00	172,269.05		17,299,059.05		
绵阳天宜上佳新材料有限公司	61,680,000.00			61,680,000.00		
北京天力九陶新材料有限公司		7,562,061.30		7,562,061.30		
江油天启新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7,000.00		7,000.00		
江油天力新陶碳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15,000.00		20,015,000.00		
成都瑞合科技有限公司		213,000,000.00		213,000,000.00		
合计	382,645,785.00	241,311,657.37		623,957,442.3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FirstCOMPOSITE GmbH	10,224,336.00			-43,820.09						10,180,515.91
FirstCOMPOSITE Technologies GmbH	10,471,995.00			-73,176.26						10,398,818.74
小计	20,696,331.00			-116,996.35						20,579,334.65
合计	20,696,331.00			-116,996.35						20,579,334.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0,462,920.97	58,391,163.64	142,262,249.72	35,751,212.17
其他业务	52,507.12	52,507.12	39,168.00	16,566.37
合计	200,515,428.09	58,443,670.76	142,301,417.72	35,767,778.5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商品类型		
粉末冶金	198,372,451.80	198,372,451.80
有机合成	2,090,469.17	2,090,469.17
其他	52,507.12	52,507.12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部	113,489,238.68	113,489,238.68
中部	66,600,215.41	66,600,215.41
西部	20,425,974.00	20,425,974.00
合计	200,515,428.09	200,515,428.09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通过参与客户的招投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或询价等方式获取订单。本公司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一般要求客户采取货到验收、公司提供税务发票后付款方式。合同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客户预留 5%-10% 的质保金，于产品验收合格后 1 年-3 年支付。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82,615,480.59 元，其中：

243,305,029.26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

39,310,451.33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6,996.35	-297,686.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6,079.4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625,405.13	
合计	-536,322.08	-297,686.42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26.1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59,377.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6,079.4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3,626.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25,003.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46.29	
合计	2,359,208.0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0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1	0.12	0.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吴佩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8 月 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